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建研集团

002398.SZ www.xmabr.com

2014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公司负责人蔡永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千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千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八节 公司治理	64
第九节 内部控制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建研集团	指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厦门检测中心	指	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重庆匠心	指	重庆天润匠心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上海中浦	指	上海中浦勘查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南天润	指	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泉州设计院	指	泉州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泉建施工图审查	指	泉州市泉建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泉建设计咨询	指	泉州市泉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厦门匠心	指	厦门天润匠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指	原"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更名为"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科之杰	指	原"科之杰新材料(漳州)有限公司"更名为"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科之杰	指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科之杰	指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科之杰	指	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陕西科之杰	指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科之杰	指	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科之杰	指	原"嘉善县莱希化工有限公司"更名为"浙江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百和	指	浙江百和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
湖南科之杰	指	原"湖南新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更名为"湖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华冠	指	杭州华冠建材有限公司
建研科技	指	福建建研科技有限公司
永红天	指	永红天投资有限公司
天润锦龙	指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天润物流	指	厦门天润锦龙物流有限公司

科之杰工程	指	厦门科之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厦门常青树	指	厦门市常青树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常青树	指	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
营造设计	指	厦门营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龙建检测	指	龙海市龙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北京勘察	指	北京勘察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存在市场景气风险、原材料波动的风险、人力资源风险、行业竞争风险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报告“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之“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三）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建研集团	股票代码	00239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建研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AMEN ACADEMY OF BUILDING RESEARCH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MAB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蔡永太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6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4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6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4		
公司网址	http://www.xmabr.com		
电子信箱	xmabr@winmail.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荣志	蔡静
联系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62 号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62 号
电话	0592-2273752	0592-2273752
传真	0592-2273752	0592-2273752
电子信箱	xmabr@winmail.cn	aidycail@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4 年 04 月 09 日	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50200100000672	350204426602017	42660201-7
报告期末注册	2013 年 07 月 08 日	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50200100000672	350204426602017	42660201-7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2004 年 4 月 9 日公司经营范围：(一)建筑科学研究、建筑技术开发咨询；(二)建设工程及产品质量和性能检测；(三)建设工程可靠性鉴定和加固；(四)建筑工程设计、勘察与施工。2012 年 2 月 27 日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一)建筑科学研究、建筑技术开发咨询；(二)建设工程及产品质量和性能检测；(三)建设工程可靠性鉴定和加固；(四)建筑工程设计、勘察与施工；(五)新型建筑材料的研究、生产与销售(生产仅限下属分支机构经营)；(六)未涉及前置许可的其他经营项目。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2 年 10 月 15 日，原公司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蔡永太先生、李晓斌先生、麻秀星女士、黄明辉先生、叶斌先生、郭元强先生、林燕妮女士和林千宇女士等共 8 人共同声明：自 2012 年 10 月 15 日起不再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因此，上述 8 位股东对公司的共同控制关系解除。随着共同控制关系的解除，第一大股东蔡永太先生实际控制着公司，为公司单一实际控制人。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仕谦、潘汝彬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1,772,355,254.13	1,308,448,170.84	35.45%	985,454,32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6,478,001.05	194,276,139.02	16.58%	136,801,51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3,775,032.09	187,015,292.95	14.31%	130,545,44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636,364.93	31,448,663.41	146.87%	27,100,788.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74	16.22%	0.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74	16.22%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9%	14.61%	0.28%	11.57%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元)	2,332,351,512.46	1,964,821,385.34	18.71%	1,490,070,71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26,063,249.78	1,419,865,248.73	14.52%	1,242,696,349.31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26,478,001.05	194,276,139.02	1,626,063,249.78	1,419,865,248.73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26,478,001.05	194,276,139.02	1,626,063,249.78	1,419,865,248.73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9,446.79	-198,310.39	595,816.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64,661.18	5,492,388.23	7,075,224.88	主要为政府税收奖励金，政府研发项目经费补助。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116,530.82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27,863.00	2,172,182.3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664.96	-467,031.30	-164,408.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51,091.50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84,321.88	894,368.81	1,263,315.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3,213.09	-39,455.22	-12,755.55	
合计	12,702,968.96	7,260,846.07	6,256,073.2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收益	5,851,091.50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3年,中国经济复苏相对乏力,承续2012年平稳和缓增长的惯性。中国经济继续实行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在逐步退出大规模财政刺激政策的同时,努力保持货币信贷和固定资产投资的适当规模,基本逆转2011年以来实际GDP增长速度逐季减速趋势,实现2013年GDP增速7.7%,接近2012年。

2013年中国房地产市场“宏观稳、微观活”。百城价格指数环比连续18个月上涨,全年累计上涨10.74%,同比连续12个月上涨,涨幅扩大至10.98%;十城涨幅明显高于百城。

2014年政府将GDP增长目标定在7.5%,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目标为17.5%。特别是《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的正式发布,给公司未来几年的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根据新的经济形势,公司将继续推行“机制市场化,导向市场化,科技市场化,服务市场化”的管理定位,凝聚公司核心竞争力,稳健推进“跨区域、跨领域”的市场发展策略,持续保持了高速增长,完成董事会2012年提出的“科技服务中国,三年(2012至2014)经济总量再翻番”的阶段发展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

营业总收入17.72亿元,较上年同期13.08亿元,增长35.47%;

利润总额2.89亿元,较上年同期2.49亿元,增长1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7亿元,较上年同期1.94亿元,增长17.01%;

基本每股收益0.86元,较去年同期0.74元(按2.6364亿股计算),增长16.22%。

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与东南大学、重庆大学等单位共同合作研究的“混凝土裂缝分龄期防治新材料和新技术及其应用”获得了2013年度国家科学进步二等奖。全资子公司厦门工程检测中心获政府批准成为“福建省建筑节能产品与检测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依托单位。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现代企业运行机制,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核心,以科技产品和增值服务为载体,充分发挥公司的品牌、技术、资金、人才及管理综合优势,通过市场营销和投资并购并举,不断地丰富发展“建研模式”,做强集团各事业部业务板块,公司综合技术服务以及外加剂新材料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均保持持续、稳健的增长态势。在创新科技上,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与东南大学、重庆大学等单位共同合作研究的“混凝土裂缝分龄期防治新材料和新技术及其应用”获得了2013年度国家科学进步二等奖。全资子公司厦门工程检测中心获政府批准成为“福建省建筑节能产品与检测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依托单位。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在过去的一年中,公司主要抓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规范治理机制,实现合规经营。

在三会制度指导下,公司持续规范内控制度,完善治理机制,推行“标准化基础上的个性化管理”的管理体系构建模式,实现“分层履职、层间管控,层面关联”的“互动、互控、互联”,通过周期性内审系统核查管理体系的有效性、符合性和时效性,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合规与高效。

(二)凝聚核心,做强主营,净利润同比增长16.58%。

主营一:建设综合技术服务业务,跨领域发展,营业收入再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建研技术事业部秉承“科技服务中国”的理念，继续推进“跨区域、跨领域”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工程全生命周期技术服务周期的发展；继续推进“降耗节能、循环低排和利废资源”的建研环保政策，与政府、企业携手共建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抓住国家大力实施节能减排的有利政策背景，大力加强建筑节能、绿色建筑等建设综合技术服务业务的开拓。

积极拓展以地铁与轻轨、公路与桥梁、港口与水运为主体的交通领域检测业务，扩大了交通领域重点项目的市场份额。

2013年工程检测业务新组建海南天润、厦门检测中心南平分公司、角美检测室等机构，福建漳州古雷、平潭、莆田、福清、福建台商投资区、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检测室也取得了完备资质已逐步进入运营。中标并签约的邵光、长平两条高速公路检测标也进入实施阶段。

在建设全生命周期技术服务周期，“勘查、勘察、设计”也紧跟“检测、鉴定和咨询”得到了较快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建研技术事业部建设综合技术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41亿元，较上年同期2.08亿元，增长16.23%。综合技术服务业务的核心厦门检测中心实现营业收入1.94亿元，实现净利润达到6,729.68万元，实现了持续稳健的增长。

主营二：外加剂新材料业务，跨区域发展，营业收入和利润继续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建研新材料事业部（科之杰新材料集团）秉承“科之杰中国，伴您建设中国”的理念，继续加快全国性市场的拓展。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外加剂新材料业务已经跨越八个省（直辖市）建立了十个产业基地，通过优化销售策略、量化成本管理、及时传导价格，盈利能力不断得到优化，营业收入和利润持续保持高速增长。

公司设立的科之杰新材料集团产业基地基本实现“一年培育获利，二年经营脱颖”的项目转化目标，相继成为当地最主要的外加剂新材料企业之一。产业基地分布在福建、重庆、贵州、河南、陕西、浙江、广东、湖南等，形成了涵盖长江与黄河领域在内的环状辐射带，实现对全国中心市场的功能辐射，践行了建研集团“跨区域、跨领域”的市场发展策略。

报告期内，建研外加剂事业部（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外加剂新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81亿元，较上年同期8.01亿元，增长了59.93%；实现净利润14,232.15万元，较上年同期9,797.26万元，增长45.27%。

主营三：商品混凝土业务，坚持品牌建设，营业收入和利润保持良好态势。

报告期内，建研建设事业部秉承“让家更安全”的理念，坚持品牌建设，突出质量性能和技术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继续推动行业有序竞争，提升技术进步，量化内部成本控制，盈利能力继续保持良好态势。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业务实现销售收入1.86亿元，较上年同期2.08亿元，减少了10.28%；实现净利润2,780.03万元，较上年同期2,787.53万元，减少0.27%。

（三）创新科技，领航主营。

公司秉承“科技创建新家园”的企业理念，确立了“立足主业，兼顾行业，探索前沿，蓄积创新，紧密横向，推动纵向”的科技工作方针，通过持续“创新机制、创新科技、创新人才”提升公司科技核心竞争力。

公司围绕建筑综合技术服务、外加剂新材料和工程材料三大主营方向，不断加大对研发的投入，及时把握行业技术动向，在绿色建筑、新型建筑材料、高分子材料技术等一大批创新项目上，开展了一系列的研究、创新和转化，取得良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产出了一批科研创新成果。

1、政府批准的四个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运行良好，转化和孵化功能增强。

2、政府批准设立的重大科技平台“海西绿色建筑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完成，2013年收到政府专项支助450万元。

“海西绿色建筑科技创新平台”将建成研究和测试分析能力全面覆盖绿色建筑领域的综合性公共研究和服务平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面向海西提供公共研究和测试分析服务。

3、新获授权专利8项。截止报告期末共获得42项专利授权。

4、新申报25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6项，实用新型专利9项。

5、完成外部立项科技项目评审和验收6项，新申报外部立项10项。

6、新获得2013年度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一项、厦门市2013年度科技进步二等奖一项。

7、新发表科技论文39篇，其中国内核心期刊发表9篇，EI收录英文论文3篇。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公司的经营战略清晰、稳定。自2008年以来，公司大力推进建设综合技术服务的“跨区域、跨领域”发展和外加剂新材料业务的“跨区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品牌、技术、资金、人才及管理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市场营销和投资并购并举，加大开拓力度，公司综合技术服务以及外加剂新材料的主营业务收入均保持近年来持续、稳定的良好增长态势。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外加剂新材料 (万吨)	销售量	66	39	69.23%
	生产量	66	39	69.23%
	库存量	0	0	0%
	市场占有率 (%)	5%	3.5%	50%
商品混凝土 (万立方米)	销售量	51	58	-12.07%
	生产量	51	58	-12.07%
	库存量	0	0	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技术革新改造新增贵州科之杰2万吨羧酸系减水剂生产线、河南科之杰2万吨羧酸系减水剂生产线、重庆科之杰1万吨羧酸系减水剂生产线、广东科之杰3万吨羧酸系减水剂生产线，陕西科之杰新建成一条0.6万吨羧酸系减水剂自动化生产线，共新增8.6万吨羧酸系减水剂生产能力。

注：公司外加剂新材料（主要为高性能减水剂）的生产流程包括合成工艺和复配工艺，其中合成工艺形成的产品为减水剂母液（脂肪族系合成母液含固量为44%、萘系合成母液含固量为39%、羧酸系合成母液含固量为40%）或减水剂粉剂。公司对外销售的减水剂产品均为复配完成后的减水剂（萘系、脂肪族系产品含固量通常为30%—35%，羧酸系产品的含固量通常为18%—22%或7%—9%），复配过程中需要的高浓度减水剂首先通过自己的合成生产线合成，不足部分向减水剂粉剂生产商进行采购，外购减水剂粉剂为第二代萘系产品。生产量和销售量为公司对外直接销售的各种含固量产品的表观销售量，非合成产量。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元)	112,329,067.1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6.3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	---------------

1	第一名	34,352,802.10	1.94%
2	第二名	25,065,206.84	1.41%
3	第三名	19,621,389.92	1.11%
4	第四名	16,793,450.05	0.95%
5	第五名	16,496,218.21	0.93%
合计	——	112,329,067.12	6.34%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建设综合技术服务	营业成本	121,737,130.70	10.09%	102,334,944.95	11.72%	-1.63%
新型建筑材料	营业成本	1,079,332,561.91	89.44%	757,965,789.43	86.82%	2.62%
建筑特种施工行业	营业成本	4,485,692.93	0.37%	11,148,724.40	1.28%	-0.91%
其他	营业成本	1,201,802.68	0.1%	1,590,287.43	0.18%	-0.08%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	
技术服务	营业成本	121,737,130.70	10.09%	102,334,944.95	11.72%	-1.63%
外加剂新材料	营业成本	906,443,990.30	75.11%	554,614,132.83	63.53%	11.58%
商品混凝土	营业成本	139,352,329.71	11.55%	158,929,231.28	18.2%	-6.66%
节能新材料	营业成本	33,536,241.90	2.78%	44,422,425.32	5.09%	-2.31%
工程施工	营业成本	4,485,692.93	0.37%	11,148,724.40	1.28%	-0.91%
其他	营业成本	1,201,802.68	0.1%	1,590,287.43	0.18%	-0.08%

说明

(1) 公司建设综合技术服务的人工成本占其营业成本的比重历年均在40%以上，其他为外部协作、原材料、折旧、能源等；
 (2) 公司销售的外加剂新材料的原材料占其营业成本的比重历年均在80%以上，其他为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3) 公司销售的商品混凝土的原材料成本占其营业成本的比重历年均在60%以上，其他为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4) 公司销售的节能新材料的原材料成本占该产品生产成本的比重历年均在60%以上，其他为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5) 公司工程施工的原材料成本占该产品生产成本的比重历年均在40%以上，人工工资在30%左右，其他为折旧、能源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97,726,890.9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4.5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80,470,440.45	15.67%
2	第二名	79,447,114.50	6.9%
3	第三名	73,061,729.68	6.34%
4	第四名	33,971,491.45	2.95%
5	第五名	30,776,114.83	2.67%
合计	——	397,726,890.91	34.53%

4、费用

费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幅度
销售费用	145,997,110.04	94,669,901.13	54.22%
管理费用	113,534,985.53	79,980,484.04	41.95%
财务费用	-1,949,722.67	-10,135,442.44	-
所得税费用	49,518,247.57	46,245,138.73	7.08%

（1）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51,327,208.91元，增幅54.22%，主要系本期销量增加，相应的代理服务费及运费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33,554,501.49元，增幅41.95%，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扩大，工资结构调整，人工成本有较大幅度上涨所致。

5、研发支出

公司经过34年的发展，已形成了以集团技术与信息中心为主、各子公司技术部门参与的较完善的科研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建筑综合技术服务、外加剂新材料、工程建筑材料三大主营方向，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及时、有效地把握行业技术走向，在绿色建筑、新型建筑材料、高分子材料技术等一大批创新项目上，开展了一系列的研究与创新，并逐步进行科技成果转化与业务孵化。特别可喜的是公司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与东南大学、重庆大学等单位共同合作研究的“混凝土裂缝分期防治新材料和新技术及其应用”获得了2013年度国家科学进步二等奖。

研发投入情况研发投入情况

（1）公司注重研发经费的投入，费用总额逐年增加，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同比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2011	2012	2013
研发投入金额	32,359,521.56	47,972,616.68	70,307,914.3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8%	3.67%	3.97%

(2) 报告期内，集团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已申请	已获得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
发明专利	16项	2项	16项
实用新型	9项	6项	26项
外观设计	0项	0项	0项
本年度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无变动		
是否属于科技部认定高新企业	否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4,747,398.41	802,031,314.02	2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7,111,033.48	770,582,650.61	1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36,364.93	31,448,663.41	146.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554,853.84	118,453,024.60	228.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267,495.41	118,106,728.79	39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12,641.57	346,295.81	-55,74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87,615.16	14,656,273.94	200.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16,251.15	44,728,036.89	-33.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1,364.01	-30,071,762.95	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704,912.63	1,723,196.27	-5,944.0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146.8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长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以及新增对厦门思明双润小额贷款公司的投资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度增加，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浙江科之杰取得短期借款2,000万元以及银行汇票保证金转回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主要是应收账款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为9.67亿元，较上年年末增长40.74%，主要是外加剂新材料业务营业收入比2012年增长59.98%，其业务处于开拓期，新开拓区域的应收账款增长较快所致。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建设综合技术服务	241,224,623.28	121,737,130.70	49.53%	16.23%	18.96%	-1.16%
新型建筑材料	1,516,360,131.33	1,079,332,561.91	28.82%	40.61%	42.4%	-0.9%
建筑特种施工行业	6,613,679.73	4,485,692.93	32.18%	-49.1%	-59.76%	17.98%
分产品						
技术服务	241,224,623.28	121,737,130.70	49.53%	16.23%	18.96%	-1.16%
外加剂新材料	1,281,193,441.53	906,443,990.30	29.25%	59.98%	63.44%	-1.5%
商品混凝土	186,187,553.27	139,352,329.71	25.15%	-10.28%	-12.32%	1.74%
节能新材料	48,979,136.53	33,536,241.90	31.53%	-30.08%	-24.51%	-5.06%
工程施工	6,613,679.73	4,485,692.93	32.18%	-49.1%	-59.76%	17.98%
分地区						
华东地区	1,033,981,008.08	699,532,163.14	32.35%	25.57%	28.73%	-1.66%
西南地区	399,750,965.66	248,077,431.90	37.94%	50.71%	52.32%	-0.66%
中南地区	265,650,876.08	206,915,947.42	22.11%	48.5%	44.65%	2.07%
西北地区	62,841,519.56	49,021,233.26	21.99%	111.22%	136.38%	-8.3%
东北地区	1,961,586.33	1,996,896.06	-1.8%	17.18%	41.91%	-17.74%
华北地区	12,478.63	11,713.76	6.13%			6.1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12,638,438.23	13.4%	480,700,163.29	24.47%	-11.07%	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05,000,000.00 元所致。
应收账款	966,936,486.69	41.46%	687,031,273.15	34.97%	6.49%	主要系子公司浙江科之杰、贵州科之杰、河南科之杰规模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 244,173,280.85 元。
存货	63,139,392.06	2.71%	54,885,584.43	2.79%	-0.08%	主要原因系外加剂事业部各子公司（特别是贵州科之杰、陕西科之杰和湖南科之杰）本年产量大幅增长，加大存货储备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1,734,764.76	0.93%	29,172,528.41	1.48%	-0.55%	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泉州设计院原用于出租的办公楼在本年度内回收自用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8,799,725.89	1.23%	6,790,331.28	0.35%	0.88%	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建研科技新增对厦门思明双润小额贷款公司的投资 2,180 万元。
固定资产	429,880,004.51	18.43%	369,579,435.16	18.81%	-0.38%	主要原因系子公司检测中心在上海购置厂房 2,638.65 万元，以及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2,647.91 万元所致。
在建工程	9,837,294.79	0.42%	4,640,687.27	0.24%	0.18%	主要系子公司陕西科之杰蓝田二期、三宝双喜房屋等项目、福建常青树厂区改造工程、灰砂砖基础工程等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14,517,352.62	4.91%	82,008,888.89	4.17%	0.74%	主要系期末以票据回款结算的业务增长所致。
预付款项	42,179,143.81	1.81%	23,788,519.36	1.21%	0.6%	主要原因系重庆科之杰预付购房款 17,477,345.30 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05,232.18	0.78%	10,265,032.94	0.52%	0.26%	主要系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及母公司未弥补亏损较上年增加，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3 年		2012 年		比重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		
短期借款	28,000,000.00	1.2%	3,500,000.00	0.18%	1.02%	主要系子公司浙江科之杰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0%	0.00	0%	0%	公司无长期借款。

应付票据	133,610,982.04	5.73%	67,317,221.75	3.43%	2.3%	主要系子公司贵州科之杰、湖南科之杰及广东科之杰以银行汇票方式结算的采购业务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30,879,529.60	1.32%	23,200,666.40	1.18%	0.14%	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产品区域品牌影响力提高，产品和服务的议价能力相应加强，采用预收款结算方式的业务随之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40,253,576.75	1.73%	9,387,934.05	0.48%	1.25%	主要系根据浙江科之杰股权转让协议确认的第一年股权转让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90,000.00	0%	390,000.00	0.02%	-0.02%	主要系《酰胺型超支化聚合物开发》项目补助 300000 元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预计负债	64,156,179.96	2.75%	110,000,000.00	5.6%	-2.85%	主要系本期转出应付周新、洪一新之浙江科之杰股权转让款 45,843,820.04 元。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2.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金融资产小计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上述合计	0.00				0.00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品牌优势

经过34年的培育，公司塑造了优良的美誉度和市场品牌：

- 1、公司是全国首家也是唯一一家上市的建筑科研院所。
- 2、全资子公司厦门检测中心拥有30多年行业经历，是福建省最大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没有全国的排名数据）、是建设部康居认证中心授权检验机构、还是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鉴定机构及福建省建筑能效测评机构。全资子公司泉州市建筑设计院是泉州市规模最大的一所综合性设计企业。
- 3、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是中国混凝土外加剂行业二强企业，是混凝土添加剂产品生产与应用技术集成方案提供商，还是铁道部高铁产品质量认证的合格供应商。
- 4、公司自主研发开发的“Point点石”牌混凝土外加剂被全国高科技建筑建材产业化委员会品牌评价中心评为“中国混凝土外加剂行业最具影响力品牌”。

（二）资质优势

经过34年的开拓，公司塑造了拔尖的行业资质：

- 1、全资子公司厦门检测中心是福建省建筑类资质最高的工程检测机构。厦门检测中心拥有CMA国家计量认证，同时拥有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建设部康居认证中心授权认证资格等15项重要资质。是福建省内两家拥有全部14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专项资质的综合机构之一，还是福建省建设系统最早取得跨建设与交通两系统检测资质的检测机构。
- 2、全资子公司重庆天润匠心获得技术监督行政主管部门的“实验室资质认定”并获授权使用“CMA”标志，所出具的数据用于贸易的出证、产品质量评价，其成果鉴定作为公证数据，具有法律效力。还获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授予的“综合类检测机构资质”。
- 3、全资子公司泉州市建筑设计院是经国家建设部审定并资格认证的甲级工程设计和勘察单位，是泉州市规模最大的一所综合性设计企业。
- 4、全资子公司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拥有预拌混凝土生产资质最高等级。

（三）科技优势

公司清晰定位科技工作并坚持“立足主业，兼顾行业，探索前沿，蓄积创新，紧密横向，推动纵向”科技创新方针，致力于建设“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和新设备”的科技研发，持续推出市场深度需求、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的新服务和新产品。

- 1、一流的创新平台：公司形成了以集团技术与信息中心为主、子公司技术部门参与的较完善科研体系。公司技术与信息中心研发基地占地37亩，研发大楼建筑面积达19800平方米，专职科研人员62人。
- 2、一流的孵化功能：凭借良好的科研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公司先后获政府核准组建4家工程技术中心和1个创新开放平台：“福建省混凝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福建省建筑节能产品与检测企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3年新获批）”和“海西绿色建筑科技创新平台”。涉及建设工程、节能和绿色建筑等领域。
- 3、一流的市场定位：围绕建筑综合技术服务、混凝土外加剂、工程建筑材料三个主营方向，公司先后承担各级科技项目128项，申报68项专利，获得专利42项，获得各级奖励38项，发表论文324篇。

公司凭借自身行业优势、人才优势、研发优势，形成良好的成果转化能力。近年来先后实现了绿色建筑设计与咨询、建筑节能监管、可再生能源监测系统、试验室技术服务体系等一系列科技成果的产业化转化和业务孵化，并逐渐成为公司新的业务收入来源。

（四）规模优势

- 1、以全资子公司厦门工程检测中心为代表的建研技术事业部已经跨福建、重庆、上海、北京设立子公司，建立了600多人的科技团队。
- 2、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已在跨福建、重庆、贵州、河南、陕西、广东、浙江、湖南等8省直辖市，建立10

个产业化基地，目前拥有194,000吨萘系减水剂生产线、210,000吨脂肪族减水剂生产线、191,000吨羧酸系减水剂生产线及保塌剂、泵送剂等生产线。

3、全资子公司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拥有年产120万方商品混凝土生产能力。

4、全资子公司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拥有年产50万方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生产能力。

（五）市场营销优势

公司以“科技服务中国”为市场诉求，构建专业销售+技术服务模式。在国内11个省级行政区建立了25家子公司，在全国近20省直辖市建立了稳定的销售服务网络。

（六）管理优势

坚持推进机制变革，全面提升“标准化基础上个性化”管理水平，积极探索并完善建研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动态响应，标准复制”的跨区域发展模式。推动管理创新，构建以“全站仪式测量”为核心的绩效管理体系。

公司采取OA+ERP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全面监控公司经营业务活动，实现无时差无地域的交互业务活动信息。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情况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000,000.00	150,727,300.00	-92.04%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开展工程检测与技术服务	60%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光大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	无	否	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12,000	2013年04月17日	2013年10月17日	合同约定	12,000	0	268.8	268.8
中国光大银行厦门分行营业部	无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6,000	2013年04月26日	2013年05月26日	合同约定	6,000	0	19.5	19.5

厦门银行 开元支行	无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理 财产品	4,000	2013 年 06 月 09 日	2013 年 09 月 09 日	合同约定	4,000	0	46.38	46.38
中国建设 银行厦门 康乐支行	无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产 品	4,000	2013 年 06 月 09 日	2013 年 09 月 09 日	合同约定	4,000	0	46.38	46.38
中国建设 银行厦门 康乐支行	无	否	保本型理 财产品	3,500	2013 年 11 月 12 日	2014 年 02 月 12 日	合同约定	0	0	44.99	24.3
中国建设 银行厦门 康乐支行	无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	2013 年 09 月 25 日	2014 年 03 月 21 日	合同约定	0	0	73.74	39.77
厦门银行 开元支行	无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5,000	2013 年 11 月 12 日	2013 年 12 月 13 日	合同约定	5,000	0	21.23	21.23
厦门银行 开元支行	无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7,000	2013 年 09 月 25 日	2013 年 12 月 24 日	合同约定	7,000	0	89.75	89.75
厦门银行 开元支行	无	否	保本浮动 收益型	4,000	2013 年 11 月 12 日	2014 年 05 月 12 日	合同约定	0	0	107.11	29
合计				48,500	--	--	--	38,000	0	717.88	585.11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3 年 03 月 28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0,615.3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1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416.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0 年 3 月 26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73 号文“关于核准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 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 万股新股。截至 2010 年 4 月 29 日止, 本公司已收到社会公众股东以货币资金方式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84,000 万元, 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0,615.33 万元。1、募集资金项目投入情况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8,327.29 万元, 募集资金项目处在稳步实施当中。2、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本公司超募资金初始余额为 41,312.33 万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 42,088.87 万元(含所产生的利息收入 776.54 万元), 已全额使用。3、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 12,366.27 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866.27 万元, 另有未到期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7,50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5 万吨羧酸系减水剂项目	否	17,691	17,691	53.11	9,971.09	56.36%	2011 年 05 月 01 日	3,778.63	是	否
年产 120 万方预拌混凝土扩建搬迁项目	否	15,673	15,673	9.07	12,329.55	78.67%	2011 年 11 月 01 日	2,780.03	是	否
建筑工程检测中心同安基地项目	否	5,939	5,939	0	6,026.65	101.48%	2012 年 01 月 01 日	1,466.15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9,303	39,303	62.18	28,327.29	--	--	8,024.81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重庆市建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6.23% 股权	否	1,314.33	1,314.33	0	1,314.33	100%	2010 年 06 月 30 日	444.87	是	否
收购泉州市建筑设计院整体产权	否	2,100	2,100	0	2,100	10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66.26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8,700	8,700	0	8,70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9,974.54	29,974.54	0	29,974.54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2,088.87	42,088.87	0	42,088.87	--	--	611.13	--	--
合计	--	81,391.87	81,391.87	62.18	70,416.16	--	--	8,635.9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注 1: 报告期内, “年产 5 万吨羧酸系减水剂项目”经济效益基本达到预期。由于项目产量还未达到达产目标, 配套流动资金未全部使用, 后续尚有部分厂房及配套设施需投入。上表中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包含由关联方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本募投项目产品形成的利润。注 2: “年产 120 万方预拌混凝土扩建搬迁项目”项目建设已完成, 形成 120 万方产能, 经济效益基本达到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超募资金累计 42,088.87 万元 (含所产生的利息收入 776.54 万元), 已全额使用。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 2010 年 6 月 14 日,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重庆市建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6.23% 股权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归还公司及子公司贷款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决定将部分超募资金用于以下三个项目: ① 使用超募资金以不高于 1,500.00 万元的价格收购重庆市建研有限责任公司的 76.23% 股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314.33 万元收购了重庆市建研有限责任公司的 76.23% 股权; ② 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8,700.00 万元归还公司及子公司用于主营业务的贷款; ③ 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本公司的流动资金, 该资金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2) 2010 年 11 月 23 日,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参与竞拍泉州市建筑设计院整体产权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泉州市建筑设计院整体产权的议案》, 决定以超募资金中的 2,100.00 万元收购泉州市建筑设计院 (包含泉州设计院及其两家下属公司泉州市泉建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泉州市泉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整体产权, 超出 2,100.00 万元的部分价款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2,100.00 万元收购了前述泉州市建筑设计院的整体产权。(3) 2011 年 10 月 31 日,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199,745,424.46 元全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0 年 7 月 29 日,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了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0,063.5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	不适用									

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366.27 万元，除 7,500 万元用于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外，全额存放于本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内，本公司将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向安排，陆续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其他问题。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业	工程检测	75,000,000.00	276,603,711.42	237,705,014.59	193,866,928.55	75,332,525.24	67,296,783.09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材业	外加剂新材料	100,000,000.00	1,062,613,061.59	421,708,948.85	366,466,777.41	67,542,479.12	58,615,819.90
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材业	外加剂新材料	100,000,000.00	267,496,481.01	219,520,385.73	160,468,321.92	8,708,072.28	8,084,725.44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材业	外加剂新材料	20,000,000.00	152,467,480.48	40,461,743.51	102,638,872.23	6,872,356.09	5,835,916.81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材业	外加剂新材料	18,000,000.00	299,834,079.87	89,931,761.00	314,653,094.98	51,628,677.86	43,831,092.77
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材业	外加剂新材料	20,000,000.00	222,206,140.21	26,900,192.12	218,098,899.83	10,064,147.05	7,379,860.15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材业	外加剂新材料	50,000,000.00	94,993,662.97	49,585,041.26	62,918,250.33	-488,004.51	-416,620.11
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材业	外加剂新材料	20,000,000.00	58,773,726.63	16,564,774.81	40,998,633.80	-3,101,411.32	-2,509,426.22

浙江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材业	外加剂新材料	17,500,000.00	241,124,486.82	42,393,689.00	237,075,695.65	15,312,073.59	11,542,499.52
福建建研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金融	投资控股	100,000,000.00	128,216,939.59	128,054,934.76		40,424.64	40,424.64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材业	商品混凝土	100,000,000.00	291,772,533.56	265,040,972.78	186,937,779.21	34,482,246.10	27,800,271.55
厦门科之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筑业	特种工程施工	8,000,000.00	12,341,628.81	9,513,797.02	9,092,824.73	-37,316.96	-41,840.88
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材业	节能新材料	10,000,000.00	53,458,670.86	34,969,452.56	49,277,007.87	7,218,527.16	6,190,396.79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全资子公司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2013年抓住国家大力实施节能减排的有利政策背景, 大力加强建筑节能、绿色建筑等相关建设综合技术服务业务的开拓, 并积极拓展以地铁与轨道、公路与桥梁、港口与水运为主体的交通领域检测业务, 通过参与交通领域重点工程的投标工作。2013年工程检测业务新组建海南天润、厦门检测中心南平分公司、角美检测室等机构, 福建漳州古雷、平潭、莆田、福清、福建台商投资区、招商局漳州开发区检测室也取得了完备资质已逐步进入运营, 中标并签约的邵光、长平两条高速公路检测标也进入实施阶段, 厦门检测中心各项业务稳步发展, 收入再创历史同期新高。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19,386.69万元, 净利润6,729.68万元。

(2) 全资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随着外加剂募投项目的投产, 外加剂产能迅速扩大, 产销量及利润稳定增长, 外加剂新材料业务由区域性业务向全国性市场迈出了坚实的步伐。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36,646.68万元, 净利润5,861.58万元。

(3) 全资子公司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2013年强劲开拓新市场, 将业务延伸到贵阳周边区域, 并积极开拓云南市场, 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 产销量及利润大幅度增长。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31,465.31万元, 净利润4,383.11万元。

(4) 全资子公司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秉承“让家更安全”的理念, 强化客户的事前评价, 强化内部技术进步实现成本的节约, 盈利能力相比去年同期基本持平。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18,693.78万元, 净利润2,780.03万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为加快拓展海南地区检测业务	新设	暂无影响。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展望

1、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秉承“科技创建新家园”的企业理念，坚持“做建设科技产业化进步的领跑者”的发展愿景，紧密追踪行业国际先进技术，致力于科技产业化与高新技术的社会化辐射；公司以“推动建设科技进步，创造社会价值、实现企业利润”为宗旨，追求持续稳健经营及业内一流的盈利水平；倡导“科技、环保、价值”的服务与产品定位，以“持续为社会提供居住与生活环境改进服务”为己任。

公司发展战略：依托现代企业运行机制，以市场为导向，以创新为核心，以科技产品和增值服务为载体，着力将公司打造成为一流的综合技术方案提供商。

2、发展展望

2014年国际环境仍然复杂严峻，美国经济继续好转，新兴经济体存在下行风险,中国经济进入改革的深水区，房地产业高位震荡。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正式发布，建设综合技术服务业收益将更加显著，为公司提供了发展机遇。因此，公司将继续充分利用品牌、资质、科技和规模等比较优势，打造公司服务和产品的差异化优势，不断提升以技术领先和成本领先为特征的产品核心竞争能力。

《规划》指出要优化城镇化布局和形态，将构建“两横三纵”为主体的城镇化战略格局。由于城市群能使资源在更大范围内实现优化配置，让地理位置、经济实力及结构不同的城市承担不同功能，实现城市间的分工合作，使城市群获得比单个城市更大的分工收益和规模效益，因而城市群越来越成为区域经济增长的重要源泉。而完备的基础设施和便捷的交通则是构建城市圈的先前条件，建研集团布局的二三线城市和中西部地区的基础设施和轨道交通建设都仍具备较大的需求空间。

新型城镇化发展突出强调了以人为本及可持续发展的理念，要体现生态文明、绿色、低碳、节约集约等要求，绿色生产、绿色消费成为城市经济生活的主流，节能节水产品、再生利用产品和绿色建筑比例大幅提高。因而发展绿色建材、绿色建筑有着现实及迫切的需求。

在建筑和房地产领域，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力推智慧城市和绿色建筑，并出台了《国家智慧城市试点暂行管理办法》、《绿色建筑行动方案》等文件政策。围绕着建筑领域的节能减排、绿色建筑、智慧城市等诸多社会发展主旋律，涌现了诸多的节能、节水、空气处理、废水处理、环境控制、智能建筑、人工环境、软件开发、管理咨询等诸多绿色建筑细分行业，因此，整合公司资源，以市场为导向，结合自主研发及并购，进入上述领域，以提升公司价值。

（二）公司经营计划

1、三年发展目标

科技服务中国，三年（2012至2014）经济总量再翻番。

2、年度工作目标

努力实现以下关键目标，确保“科技服务中国，三年（2012至2014）经济总量再翻番”目标的实现：

- （1）继续保持良好的业绩增长态势；
- （2）继续增强公司市场核心竞争力；
- （3）继续提升公司高效运行的健康指数；
- （4）契合政策热点，加快绿色建筑的扩张态势。

3、年度工作重点

2014年是实现“三年（2012至2014）经济总量再翻番”发展目标的收官年，公司将继续以市场为平台，以竞争力为核心。

持续强化以下七方面，提炼公司综合竞争力：

(1) 坚持科学发展方向，加强战略引领，是建研集团强盛发展的根本指南。

落实“科技服务中国，三年（2012至2014）经济总量再翻番”的发展目标，建立战略管理体系，推进知识产权优先、人才建设优先等战略，增强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

(2) 坚持完善“建研模式”，提升核心竞争力，是建研集团强盛发展的坚实基础。

不断地丰富发展“建研模式”，做强各事业部业务板块，优化产业布局；集成“研、产、销、服”一体化的企业业务链，奠定“精益研发、精益生产、精益销售和精益服务”的基本格局；实现建研“跨区域、跨领域”的综合技术服务和外加剂新材料产业发展的行业龙头地位，形成建研集团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持续提升。

(3) 坚持以市场为平台，秉持核心价值观和基本目标，是建研集团强盛发展的经营哲学。

顺应市场规则，满足客户需求，引导客户消费，创造客户价值；遵循行业和谐共赢理念，广泛开展纵向、横向“产、学、研、服”战略合作，创新商业发展模式；适时探索国际发展战略。

秉承“科技创建新家园”的理念，追寻“做建设科技产业化进步领跑者”的愿景。

(4) 坚持推进机制变革，全面提升“标准化基础上个性化”管理水平，是建研集团强盛发展的重要支撑。

积极探索并完善建研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动态响应，标准复制”的跨区域发展模式。加快智能化信息建设。推动管理创新，构建以“全站仪式测量”为核心的绩效管理体系。

(5) 坚持“人与财安全”发展理念，推进可持续化发展，是建研集团强盛发展的必由之路。

全面落实“人安全、财安全”的安全经营理念，把安全经营理念延伸到经济领域、政治领域和社会领域。构建政治、经济和社会三大本质安全体系。

继续推进“降耗节能、循环低排和利废资源”的建研环保政策，与政府和企业携手加大生态环境的保护和治理力度，探索安全发展、绿色发展，通过研发和并购，发展壮大绿色建筑产业，是建研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

(6) 坚持探索科技创新模式，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是建研集团强盛发展的不竭动力。

探索实践具有“建研特色”的科技创新模式，突出建研集团的创新主体地位，充分发挥建研集团的创新基地作用；突出产业“主营创新、集成创新、引进再创新”相结合，充分发挥产业价值链创新作用；突出“产、学、研、服”的集成合作，充分发挥市场导向和导向客户作用。

(7) 坚持履行社会责任，塑造“爱、分享、责任”的道德企业形象，是建研集团强盛发展的重要保证。

充分履行民族企业的政治责任、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将建研集团企业理念和愿景的实施具体体现为“科技创新的示范者、社会财富的创造者、资源利用的优化者、社会细胞的呵护者、科技开放的引导者”；倡导实施“没有家就没有建研”的建研集团企业人文精神；倡导实施“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的建研集团员工社会责任。

(三) 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

(1) 市场景气风险：

中国2013年实现GDP增幅为7.7%，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为18.9%；2014年GDP增幅目标为7.5%，但产业结构性调整和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因素仍将持续。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坚持业务风险的前置评估和全过程重点监控，控制应收账款风险；将充分发挥过去三年“跨区域、跨领域”发展所建立的泛区域市场和产业互补性好等良好局面，努力减少市场景气放缓对公司运营的影响。

(2) 原材料波动风险：

受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影响，国际原油价格在2014年仍可能发生较大幅度的不规则波动，由此影响下游石化产品的价格，从而可能影响公司外加剂产品的主要原材料的价格走势；同时，受国内节能减排等因素影响，公司商品混凝土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也可能产生较大幅度的波动。以上等因素均可能对公司主要原材料成本控制造成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将通过加强技术创新和精细化管理以形成成本优势，并努力建立更为敏感的销售定价模式和更有效的营销模式，努力减小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3) 人力资源成本增加风险：

受生活成本和社会保障费用上涨等因素诱导，2014年将出现较大幅度调薪的预期，不可避免的将出现行业性的人力资源成本的大幅上涨。

公司将通过改进作业方式，优化工效，努力降低人力资源成本上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4) 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均处于市场化程度较高的细分市场，存在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坚持以技术优势、品牌优势带动产品差异化优势，以管理优势、人才优势、资金优势等综合优势带动市场竞争优势，稳健应对市场竞争。

(四) 未来发展战略所需资金来源情况

公司将通过向金融机构贷款融资、资本市场融资和自有资金，解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2013年8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与自然人庄舒靖共同以现金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设立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开展工程检测与技术服务。其中厦门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自然人庄舒靖出资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报告期内，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2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制定<公司（2012 年-2014 年）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书>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了已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积极通过实施包括现金分红在内的权益分配方案来回报投资者，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一）2011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12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 15,6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并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2012 年 7 月 5 日，公司实施了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的总股本由人民币 15,600 万股变更为 20,280 万股。

（二）2012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13 年 5 月 17 日，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 20,28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并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2013 年 5 月 28 日，公司实施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的总股本由人民币 20,280 万股变更为 26,364 万股。

（三）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2012 年-2014 年)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书》的规定，在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6,36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26,364,000.00	226,478,001.05	11.64%
2012 年	20,280,000.00	194,276,139.02	10.44%
2011 年	15,600,000.00	136,801,515.20	11.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63,64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6,364,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18,318,706.66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3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6,478,001.05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 22,156,810.82 元，扣除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以 2013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22,156,810.82 元为基数，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215,681.08 元，加上以前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 118,657,576.92 元，扣除分配的 2012 年度现金股利 20,280,000.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为 118,318,706.66 元。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2012 年-2014 年)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书》的规定，在兼顾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中远期发展规划相结合的基础上，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为：以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63,6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本次共分配现金股利 26,364,000 元，归属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91,954,706.66 元将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派送红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将保障股东（包括中小股东）的利益、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视为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内控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权益。

公司认为企业的竞争在于人才的竞争，公司制定了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包括：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员工的薪酬、考核。同时，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素质，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公司还根据实际工作的需要，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续培训教育，使员工们都能胜任其工作岗位。

公司认为创造“一流的服务”模式才是企业的立足之本、生存之源，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是公司稳健与长期发展的必要条件。

公司坚持“安全第一、环保优先”的原则，充分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以“低消耗、低排放、高效率”的循环经济模式为要求，通过实施节能减排，实现洁净排放，打造高效环保清洁生产的企业。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 年 01 月 1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 年 01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兴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 年 01 月 30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

					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2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海证券、信诚基金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3月2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诺德基金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4月0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南方基金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4月0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中投证券、国海证券、国金证券、东方证券、民生证券、平安资产管理、海富通基金、国泰君安、益亨投资等 12 位研究员、分析师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5月0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安信基金、云南大通道、悦城投资等 6 位研究员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5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东北证券、华富基金、智诚海威等 4 位研究员、分析师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5月0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5月1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湘财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5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景泰利丰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5月2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申银万国、海富通基金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5月23日	厦门瑞颐大酒店会议室	其他	其他	申银万国 2013 年 (厦门) 上市公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 未提

				见面会：券商、基金、个人等各类投资者	供书面材料。
2013年06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6月1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金鹰基金、诺安基金、华泰柏瑞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6月2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6月2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申万证券、兴业证券、民族证券、招商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6月28日	厦门国际会议中心酒店	其他	其他	中信证券 2013 年中期策略会：券商、基金、个人等各类投资者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7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基金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7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人寿、长江证券、博时基金等 4 位研究员、分析师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8月2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国元证券、长信基金、国信证券、通用投资等 6 位研究员、分析师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8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建投、西南证券、天风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8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南方基金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9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工银瑞信、民族证券等 9 位研究员、分析师。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09月25日	漳州科之杰生产基地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供书面材料。
2013年10月1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10月2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申万证券、安信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11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泰康资产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12月0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安基金、中信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2013年12月0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	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基本经营情况介绍，未提供书面材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无	无	无							
合计			0	0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4年03月26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全文登载在 2014 年 3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不适用。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 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 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 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 5)	披露索引
无										

2、出售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 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无													

3、企业合并情况

无。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托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或其他公司托管上市公司资产的事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承包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也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承包或其他公司承包上市公司资产的事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也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重大租赁或其他公司租赁上市公司资产的事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无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金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有限公司	2013 年 05 月 18 日	3,000	2013 年 12 月 06 日	145.26	连带责任保 证	2013 年 12 月 6 日至 2014 年 12 月 6 日	否	否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 有限公司	2013 年 05 月 18 日	3,000	2013 年 12 月 06 日	8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3 年 12 月 6 日至 2014 年 12 月 6 日	否	否
福建科之杰新材料	2013 年 05	2,000	2013 年 05 月	454.01	连带责任保	2013 年 5 月	否	否

有限公司	月 18 日		31 日		证	31 日至 2014 年 5 月 30 日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2 年 05 月 22 日	1,000	2012 年 12 月 25 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2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8 日	否	否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05 月 18 日	3,000	2013 年 12 月 27 日	2,333.99	连带责任保证	201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4 年 12 月 8 日	否	否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2 年 05 月 22 日	3,000	2012 年 11 月 19 日	1,592.24	连带责任保证	2012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3 年 11 月 18 日	否	否
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05 月 18 日	2,000	2013 年 12 月 24 日	664.86	连带责任保证	2013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4 年 12 月 8 日	否	否
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2 年 05 月 22 日	2,000	2012 年 11 月 19 日	348	连带责任保证	2012 年 11 月 19 日至 2013 年 11 月 18 日	否	否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05 月 18 日	1,500	2013 年 12 月 17 日	1,458.93	连带责任保证	2013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4 年 12 月 8 日	否	否
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05 月 18 日	1,500	2013 年 12 月 30 日	1,181.74	连带责任保证	201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8 日	否	否
浙江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2 年 05 月 22 日	4,000	2012 年 12 月 10 日	3,992	连带责任保证	2012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8 日	否	否
浙江百和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	2012 年 05 月 22 日	1,000	2012 年 12 月 24 日	848.87	连带责任保证	2012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8 日	否	否
湖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05 月 18 日	1,500	2013 年 12 月 30 日	1,327.24	连带责任保证	2013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4 年 12	否	否

						月 8 日		
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	2013 年 05 月 18 日	500	2013 年 12 月 30 日	9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8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46,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25,923.2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4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5,437.14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146,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25,923.2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14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15,437.14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4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1,640.0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1,640.0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1）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无										
合计		0	0%	--	--	0	0%	--	--	--

3、其他重大合同

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	合同签订	合同涉及	合同涉及	评估机构	评估基准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是否关联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
------	------	------	------	------	------	------	------	------	------	------	------

公司方名称	对方名称	日期	资产的账面价值 (万元) (如有)	资产的评估价值 (万元) (如有)	名称(如有)	日(如有)	(万元)	交易	期末的执行情况
无									

4、其他重大交易

不适用。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蔡永太先生等 50 人	公司股票上市前发起人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0年05月06日	三十六个月	已履行完成承诺事项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蔡永太先生等 10 人。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蔡永太、李晓斌、麻秀星、黄明辉、叶斌、郭元强、林燕妮、邱聪、高卫国和林千字 10 人承诺:	2010年05月06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

	<p>除前述锁定期外，本人在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所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且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所出售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0%。</p>			
<p>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永太先生</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永太先生于 2008 年 5 月 10 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在单独或共同实际控制贵公司期间，本人及本人单独或共同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贵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形式从事与贵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p>	<p>2008 年 05 月 10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承诺事项</p>

		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或以托管、承包、租赁等方式经营任何与贵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企业或经济组织；若贵公司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贵公司享有优先权，承诺人及其单独或共同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含贵公司）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永太先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永太先生于2008年5月10日对公司作出承诺：“本人将避免与贵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如因贵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无法避免关联交易时，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回避制度，依法诚信地履行股东的义务，不会利用关联人的地位，就上述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以促使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侵犯贵公司及	2008年05月1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

		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贵公司与本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 "			
	本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蔡永太先生等 50 人。	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于 2007 年 10 月 9 日向公司出具《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积极维护公司的资金安全，并保证不亲自或通过本人的关联方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	2007 年 10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李晓斌、麻秀星、黄明辉、叶斌、郭元强、林燕妮、林千宇等 7 位原实际控制人	为维护公司经营稳定及可持续发展，愿意共同保障蔡永太先生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在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不以任何形式谋求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以控制为目的增持本公司股份，不与除蔡永太先生之外的本公司其他股东签订与控制权相关的任何协议(包括但不限于一致	2012 年 10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

		行动协议、限制实际控制人行使权利的协议), 且不参与任何可能影响蔡永太先生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活动; 并不作为一致行动人后仍将尽最大可能共同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当蔡永太提出邀约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时将同意签订。			
	杨建华、桂苗苗、邱聪、高卫国、陈强全、刘德渊、赖卫中、黄汉东、陈鹭琳、孙雪峰、钟怀武、林秀华等 12 位持有本公司股份 1.5% 以上的发起人股东 (原实际控制人除外)	为维护公司经营稳定及可持续发展, 愿意共同保障蔡永太先生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 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 不以任何形式谋求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不以控制为目的增持本公司股份, 不与除蔡永太先生之外的本公司其他股东签订与控制权相关的任何协议(包括但不限于一致行动协议、限制实际控制人行使权利的协议), 且不参与任何可能影响蔡永	2012 年 10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承诺事项

		太先生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活动,并在作为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中尽最大可能共同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最大化。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	--------	--------	------------	------------	--------------	---------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仕谦、潘汝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十一、处罚及整改情况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无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公开信息披露索引

本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披露了以下公告：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告名称
2013-001	2月28日	2012年度业绩快报
2013-002	3月28日	2013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2013-003	3月28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004	3月28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005	3月28日	2012年度报告摘要
2013-006	3月28日	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2013-007	3月28日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3-008	3月28日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3-009	3月28日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3-010	3月28日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3-011	3月28日	关于举行2012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2013-012	4月24日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3-013	4月27日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2013-014	5月18日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3-015	5月22日	201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3-016	6月4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2013-017	7月1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018	7月1日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2013-019	7月2日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3-020	7月9日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2013-021	7月9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3-022	7月9日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2013-023	7月9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3-024	7月10日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2013-025	7月10日	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
2013-026	7月11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2013-027	7月22日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2013-028	7月30日	2013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2013-029	8月16日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2013-030	8月20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031	8月20日	2013年半年度报告
2013-032	8月20日	董事会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3-033	8月20日	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3-034	8月20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035	9月7日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3-036	9月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037	9月7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038	10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039	10月26日	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2013-040	12月1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3-041	12月10日	关于公司拟参与筹建民营银行的提示性公告
2013-042	12月27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名称的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的重要事项均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披露。

十五、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2,100,000	75%			17,509,923	-93,584,340	-76,074,417	76,025,583	28.84%
3、其他内资持股	152,100,000	75%			17,509,923	-93,584,340	-76,074,417	76,025,583	28.8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2,100,000	75%			17,509,923	-93,584,340	-76,074,417	76,025,583	28.8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700,000	25%			43,330,077	93,584,340	136,914,417	187,614,417	71.16%
1、人民币普通股	50,700,000	25%			43,330,077	93,584,340	136,914,417	187,614,417	71.16%
三、股份总数	202,800,000	100%			60,840,000	0	60,840,000	263,640,000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2012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13年5月17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20,2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并派1.00元人民币现金。2013年5月28日，公司实施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的总股本由人民币20,280万股变更为26,364万股。

（二）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情况

2013年5月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15,21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5.00%；扣除高管锁定股外，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93,733,59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6.22%。

（三）公司高管增持情况

2013年7月1日，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蔡永太先生增持建研集团股票130,000股，2013年7月3日，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裁麻秀星女士增持建研集团股票69,000股，根据高管锁定的相关规定，新增流通股75%锁定，减少当年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49,25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3年5月17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20,2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并派1.00元人民币现金。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实施2012年度利润分配所送（转）股于2013年5月28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使总股本增加30%，按新股本263,640,000股摊薄计算，2012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74元，归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5.39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0年04月26日	28	30,000,000	2010年05月06日	30,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一）股票发行情况

2010年3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373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新股。本公司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3,000万股新股，其中网下配售600万股，网上发行2400万股，发行价格为28.00元/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2,000万股。

（二）股票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14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建研集团”，股票代码“002398”；其中，网上发行的2,400万股于2010年5月6日起上市交易，网下配售的600万股于2010年8月6日起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一）2012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2013年5月17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20,2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并派1.00元人民币现金。2013年5月28日，公司实施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的总股本由人民币20,280万股变更为26,364万股。转增股本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无重大影响。

（二）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情况

2013年5月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15,21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75.00%；扣除高管锁定股外，解除限售后实际可上市流通的数量为93,733,59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46.22%。解除限售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不产生影响。

(三) 公司高管增持情况

2013年7月1日, 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蔡永太先生增持建研集团股票130,000股, 2013年7月3日, 公司董事兼常务副总裁麻秀星女士增持建研集团股票69,000股, 根据高管锁定的相关规定, 新增流通股75%锁定, 减少当年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49,250股, 高管增持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不产生影响。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 (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股)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无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 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8,9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9,23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永太	境内自然人	17.76%	46,810,099	10,902,331	35,107,574	11,702,525	质押	6,450,000
李晓斌	境内自然人	5%	13,171,034	2,385,623	10,515,775	2,655,259		
黄明辉	境内自然人	4.79%	12,618,185	2,311,889	10,048,639	2,569,546	质押	1,720,000
麻秀星	境内自然人	2.79%	7,365,126	1,752,721	5,523,845	1,841,281		
中国农业银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4,807,740	4,807,740		4,807,740		
林秀华	境内自然人	1.42%	3,754,600	712,600		3,754,600		
陈鹭琳	境内自然人	1.34%	3,545,600	503,600		3,545,600		
高卫国	境内自然人	1.33%	3,514,600	472,600		3,514,600		
林燕妮	境内自然人	1.3%	3,434,600	392,600	2,965,950	468,650		
林千宇	境内自然人	1.3%	3,434,600	392,600	2,965,950	468,650		
叶斌	境内自然人	1.3%	3,434,600	392,600	2,965,950	468,650		
桂苗苗	境内自然人	1.3%	3,434,600	392,600	2,965,950	468,65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	无。							

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参见注 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自然人李晓斌、黄明辉、麻秀星、杨建华、叶斌、桂苗苗、林燕妮、郭元强、林千宇、邱聪、高卫国、陈强全、刘德渊、孙雪峰、陈鹭琳、赖卫中、黄汉东、钟怀武、林秀华共 19 位发起人股东为维护公司经营稳定及可持续发展，愿意共同保障蔡永太先生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作为本公司股东期间，不以任何形式谋求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以控制为目的增持本公司股份，不与除蔡永太先生之外的本公司其他股东签订与控制权相关的任何协议(包括但不限于一致行动协议、限制实际控制人行使权利的协议)，且不参与任何可能影响蔡永太先生作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的活动；并在作为公司中层以上管理人员中尽最大可能共同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当蔡永太提出邀约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时将同意签订。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蔡永太	11,702,525	人民币普通股	11,702,525
中国农业银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07,740	人民币普通股	4,807,740
林秀华	3,754,6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4,600
陈鹭琳	3,545,6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5,600
高卫国	3,514,600	人民币普通股	3,514,600
邱聪	3,324,600	人民币普通股	3,324,600
刘德渊	3,2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500
陈强全	3,186,948	人民币普通股	3,186,948
赖卫中	2,891,8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1,800
李晓斌	2,655,259	人民币普通股	2,655,25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蔡永太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蔡永太先生最近五年一直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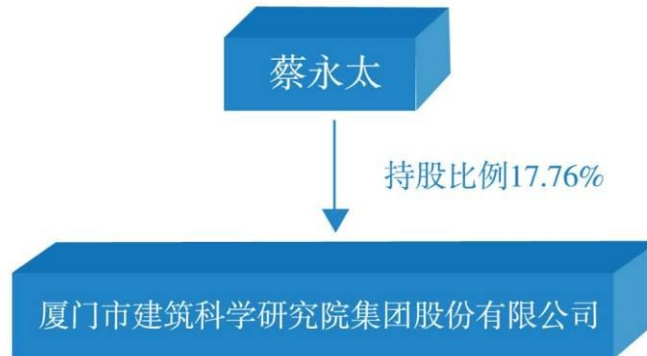
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蔡永太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蔡永太先生最近五年一直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 活动
无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股东名称/一致行动人姓名	计划增持股份数量	计划增持股份比例 (%)	实际增持股份数量	实际增持股份比例 (%)	股份增持计划初次披露日期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结束披露日期
蔡永太	130,000	0.05%	130,000	0.05%	2013年07月02日	2014年01月03日

其他情况说明

蔡永太先生于2013年7月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1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9%，并计划在此后6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增持不低于130,000股（含此次已增持股份在内）且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的股份。2013年12月3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盘时间，蔡永太先生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已满6个月，本次增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2013年7月1日增持前，蔡永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6,680,0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71%；本次增持完成后，蔡永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6,810,0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7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蔡永太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35,907,768	10,902,331	0	46,810,099
麻秀星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1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5,612,405	1,752,721	0	7,365,126
李晓斌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10,785,411	3,235,623	850,000	13,171,034
叶斌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3,042,000	912,600	520,000	3,434,600
桂苗苗	董事	现任	女	39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3,042,000	912,600	520,000	3,434,600
周荣志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0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0	0	0	0
邹学栋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0	0	0	0
王凤洲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0	0	0	0
李智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0	0	0	0
张益河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0	2010年09月17日	2013年09月05日	0	0	0	0
黄锦泉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6	2010年09月17日	2013年09月05日	0	0	0	0
卢永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0	2010年09月17日	2013年09月05日	0	0	0	0
林燕妮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8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3,042,000	912,600	520,000	3,434,600
郭元强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3,042,000	912,600	988,000	2,966,600
刘静颖	监事	现任	女	38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0	0	0	0

黄明辉	副总裁	现任	男	50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10,306,296	3,091,889	780,000	12,618,185
林千字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7	2013年09月06日	2016年09月05日	3,042,000	912,600	520,000	3,434,600
合计	--	--	--	--	--	--	77,821,880	23,545,564	4,698,000	96,669,444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情况

蔡永太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988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研发部主任、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院长，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麻秀星女士：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混凝土外加剂分会常务理事，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绿色建筑评价标识专家委员会委员；1997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所检测室副主任，福建科之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兼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

李晓斌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高级工程师；1986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厦门市建筑工程检测中心站建材室主任、管理室主任、副主任兼副总工，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公司董事兼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

叶斌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88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厦门市建筑工程检测中心站检测室副主任、结构检测站站长、副总经理，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桂苗苗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高级工程师；1999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厦门检测中心检测站站长助理、副站长，公司研发中心主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公司研发中心主任。

周荣志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工程师；历任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制造部经理、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生产总监、豪华车事业部总经理，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邹学栋先生：1946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历任福建省第四建筑工程公司总经理，厦门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副主任，福建省建设厅副厅长，现任厦门市建筑行业协会会长，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王凤洲先生：1960年10月生，中国国籍，管理学博士，管理学（会计学）教授。现任集美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教授，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院等多所大学兼职教授，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李智勇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历任厦门大学办公室秘书兼任办公室支部委员、厦门大学资产经营公司董事会秘书、厦门大学研究生院处长兼任机关第二总支委员会委员、研究生院支部书记，现任厦门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情况

林燕妮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86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厦门市建筑工程检测中心站检测站副站长，公司工会主席，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工会主席。

郭元强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1992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2000年6月起历任福建科之杰科技生产部经理，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管代、常务副总经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现任公司监事、内部审计部部长。

刘静颖女士：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会计师；2005年9月厦门厦工集团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05年9月至今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8年1月至今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0年9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蔡永太先生：现任公司总裁，简历详见上述董事简历。

李晓斌先生：现任公司副总裁，简历详见上述董事简历。

麻秀星女士：现任公司副总裁，简历详见上述董事简历。

黄明辉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高级工程师；1985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厦门市建筑工程检测中心站地基室主任、副主任兼副总工，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公司董事兼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林千宇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厦门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主办会计，2001年至今在本公司任职，历任主办会计、综合部副主任、财务主管，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周荣志先生：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上述董事简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蔡永太	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0月20日	2016年10月19日	否
蔡永太	泉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04月25日	2014年04月24日	否
蔡永太	厦门天润匠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年05月16日	2014年05月15日	否
蔡永太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8月20日	2016年08月19日	否
蔡永太	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1月18日	2016年11月17日	否
蔡永太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0月26日	2016年10月25日	否
蔡永太	福建建研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9月20日	2016年09月19日	否
蔡永太	厦门科之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6月24日	2016年06月23日	否
蔡永太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1月18日	2016年11月17日	否
李晓斌	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0月20日	2016年10月19日	否
李晓斌	重庆天润匠心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3年11月29日	2016年11月28日	否
李晓斌	上海中浦勘查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0月26日	2016年10月25日	否

李晓斌	龙海市龙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0月24日	2016年10月23日	否
麻秀星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08月20日	2016年08月19日	否
麻秀星	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1月18日	2016年11月17日	否
麻秀星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年06月07日	2015年06月06日	否
麻秀星	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07月10日	2014年07月09日	否
麻秀星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年09月05日	2014年09月04日	否
麻秀星	福建建研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09月20日	2016年09月19日	否
麻秀星	永红天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麻秀星	浙江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12月06日	2015年12月05日	否
麻秀星	湖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3月28日	2016年03月27日	否
麻秀星	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8月31日		否
叶斌	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3年10月20日	2016年10月19日	否
叶斌	泉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1年04月25日	2014年04月24日	否
叶斌	泉州市泉建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08月24日	2014年08月23日	否
叶斌	泉州市泉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08月02日	2014年08月01日	否
叶斌	厦门天润匠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8年05月16日	2014年05月15日	否
叶斌	龙海市龙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0月24日	2016年10月23日	否
叶斌	厦门营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1月25日		否
叶斌	北京勘察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8月20日		否
叶斌	北京勘察技术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	负责人	2011年12月	2014年11月30日	否

	司		01 日	日	
周荣志	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 年 06 月 11 日	2015 年 06 月 10 日	否
周荣志	厦门市常青树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 年 06 月 12 日	2015 年 06 月 11 日	否
邹学栋	厦门市建筑行业协会	会长			是
王凤洲	集美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副院长、管理学教授			是
李智勇	厦门大学法学院	党委书记			是
李智勇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04 月 15 日		是
林燕妮	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3 年 10 月 20 日	2016 年 10 月 19 日	是
刘静颖	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0 月 20 日	2016 年 10 月 19 日	否
刘静颖	泉州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04 月 25 日	2014 年 04 月 24 日	否
刘静颖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8 月 20 日	2016 年 08 月 19 日	否
刘静颖	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1 月 18 日	2016 年 11 月 17 日	否
刘静颖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6 月 07 日	2015 年 06 月 06 日	否
刘静颖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0 月 26 日	2016 年 10 月 25 日	否
刘静颖	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07 月 10 日	2014 年 07 月 09 日	否
刘静颖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09 月 05 日	2014 年 09 月 04 日	否
刘静颖	浙江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12 月 06 日	2015 年 12 月 05 日	否
刘静颖	湖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3 月 28 日	2016 年 03 月 27 日	否
刘静颖	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8 月 31 日		否
刘静颖	福建建研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9 月 20 日	2016 年 09 月 19 日	否
刘静颖	厦门科之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6 月	2016 年 06 月 23 日	否

			24 日	日	
刘静颖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1 月 18 日	2016 年 11 月 17 日	否
刘静颖	厦门天润锦龙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09 月 02 日	2016 年 09 月 01 日	否
刘静颖	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6 月 11 日	2015 年 06 月 10 日	否
刘静颖	厦门市常青树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06 月 12 日	2015 年 06 月 11 日	否
黄明辉	厦门科之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 年 06 月 24 日	2016 年 06 月 23 日	否
黄明辉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 年 11 月 18 日	2016 年 11 月 17 日	否
黄明辉	厦门天润锦龙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 年 09 月 02 日	2016 年 09 月 01 日	否
黄明辉	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06 月 11 日	2015 年 06 月 10 日	否
黄明辉	厦门市常青树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06 月 12 日	2015 年 06 月 11 日	否
林千字	厦门思明区双润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3 月 04 日	2016 年 03 月 04 日	否
林千字	厦门商汇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1 月 07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公司独立董事外，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只在本公司及全资、控股、参股公司任职或兼任职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报酬的决策程序和报酬确定依据：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绩效考核，依据其管理的经营规模、经营业务、经营责任、经营难度、经营风险和经营业绩，以年度和任期作为核算周期，年终对其年度经营业绩进行考核，经考核后确定并支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

2、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每人5万元/年，公司负担独立董事为参加会议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等履职费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蔡永太	董事长、总裁	男	51	现任	92.5	0	92.5

麻秀星	董事、常务副总裁	女	41	现任	92.65	0	92.65
李晓斌	董事、副总裁	男	50	现任	81.89	0	81.89
叶斌	董事	男	46	现任	51.97	0	51.97
桂苗苗	董事	女	39	现任	24.74	0	24.74
周荣志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0	现任	47.33	0	47.33
邹学栋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1.67	0	1.67
王凤洲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1.67	0	1.67
李智勇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1.67	0	1.67
张益河	独立董事	男	70	离任	3.6	0	3.6
黄锦泉	独立董事	男	66	离任	3.6	0	3.6
卢永华	独立董事	男	60	离任	3.6	0	3.6
林燕妮	监事会主席	女	48	现任	45.44	0	45.44
郭元强	监事	男	41	现任	24.48	0	24.48
刘静颖	监事	女	38	现任	36.12	0	36.12
黄明辉	副总裁	男	50	现任	69.81	0	69.81
林千宇	财务总监	女	37	现任	57.05	0	57.05
合计	--	--	--	--	639.79	0	639.7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邹学栋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年09月06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产生
王凤洲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年09月06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产生
李智勇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3年09月06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产生
张益河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年09月05日	任期届满
黄锦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年09月05日	任期届满
卢永华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3年09月05日	任期届满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和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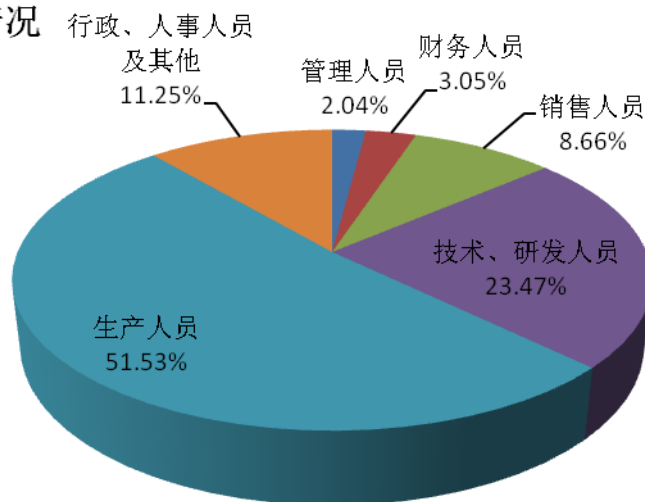
（一）员工结构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员工总数为1964人，人员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分工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40	2.04%
财务人员	60	3.05%
销售人员	170	8.66%
技术、研发人员	461	23.47%
生产人员	1012	51.53%
行政、人事人员及其他	221	11.25%
合计	1964	100.00%

专业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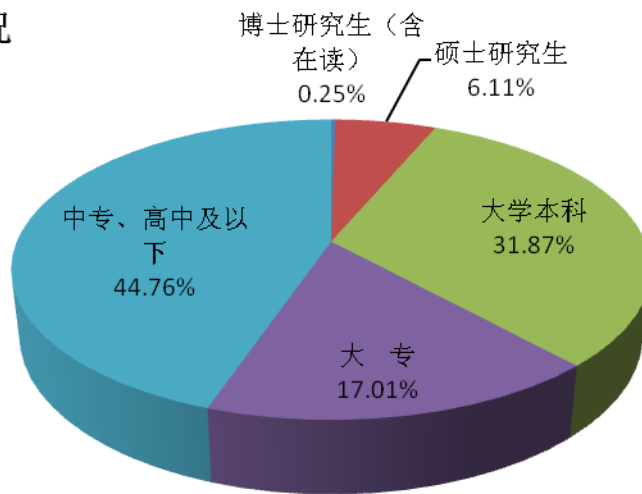


2、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博士研究生（含在读）	5	0.25%
硕士研究生	120	6.11%
大学本科	626	31.87%
大专	334	17.01%

中专、高中及以下	879	44.76%
合计	1964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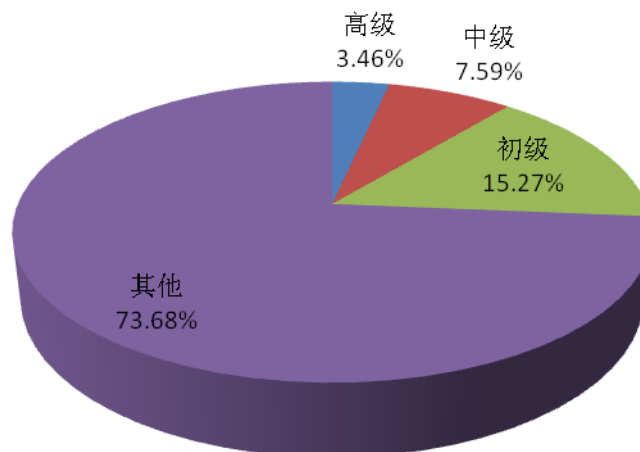
教育程度情况



3、按职称划分

职 称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工程师/高级会计师 /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	68	3.46%
工程师/经济师/会计师/工艺美术师	149	7.59%
助工/助经/助会	300	15.27%
技术员及其他	1447	73.68%
合 计	1964	100%

职称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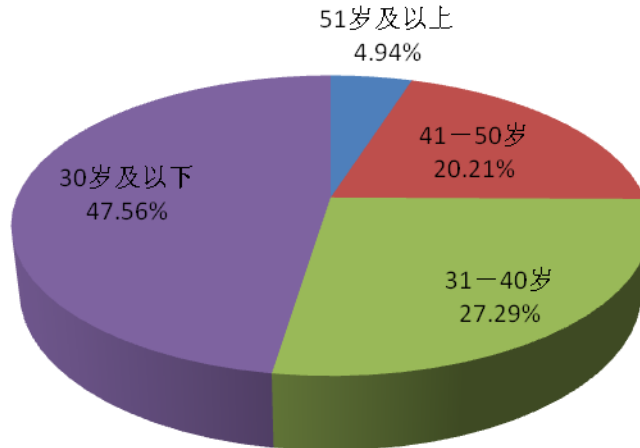


4、按年龄划分

年龄区间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	---------

51岁及以上	97	4.94%
41—50岁	397	20.21%
31—40岁	536	27.29%
30岁及以下	934	47.56%
合计	1964	100%

年龄情况



(二) 公司不存在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三) 员工薪酬政策及培训情况

在员工薪酬方面：公司制定一系列的绩效管理制度，并通过制度的执行确保公司薪酬制度的严格有效、公正透明，为全体员工提供公开、透明、稳定且具有竞争力的薪酬。2013年，公司加大薪酬向技术人员及生产一线人员倾斜的力度，充分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提高员工的满意度和忠诚度。

在员工培训方面：公司倡导“持续学习，享受健康丰盛的生活”的学习文化，为丰富集团学习型企业文化、营造良好的岗位学习氛围，公司积极寻求各种培训资源和渠道，不断完善的公司培训体系，导入全员学积分管理；根据各层级员工的培训需求，制定完善的年度培训计划，定期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2013年度，集团针对公司中高层管理技能提升举办20期的建研讲坛培训，针对内训师技能提升举办2期内训师专项培训，针对新员工的入职导向举办6期助跑新人集训；各分公司针对各部门团队成长的每个部门每月举办两期的部门学习，以及针对在岗人员的导师制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及竞赛、岗位资格及职称培训等1070期。集团总裁及高管带头参与学习及并亲自授课，为推动和营造“比、学、赶、帮、超”的积极工作风尚和良好工作学习氛围做出了表率作用。

注：公司应当披露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包括在职员工的数量、专业构成（如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行政人员）、教育程度、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其中，专业构成和教育程度须以柱状图或饼状图等统计图表列示。对于劳务外包数量较大的，公司应当披露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和支付的报酬总额。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规范运作，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管理均严格按照各项制度要求执行，实际执行情况与制度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自公司上市以来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和修订的各项制度名称及公开信息披露情况如下表：

制度名称	公告编号	披露日期
《公司章程》（第五次修订）、《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修订稿）、《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外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010-003	2010年5月29日
《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	2010-020	2010年7月31日
《公司章程》（第六次修订）	2011-005	2011年4月8日
《子公司经营管理办法》（修订稿）、《经营决策管理办法》（修订稿）、《公司章程》（第七次修订）	2011-036	2011年12月29日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稿）、《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稿）、《公司章程》（修订稿）（第八次修订）	2012-022	2012年5月22日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修订稿）	2012-027	2012年6月19日
《公司章程》（修订稿）（第九次修订）	2012-035	2012年8月7日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稿）	2013-003	2013年3月28日
《公司章程》（修订稿）（第十次修订）	2013-003	2013年3月28日
《信息披露制度》（修订稿）	2013-017	2013年7月1日

公司上市前制定的目前仍有效的制度如下表

制度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2007年9月23日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裁工作细则》、《内部审计管理制度》、《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	2007年9月23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2007年12月2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2008年4月25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	-------------

(一)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明确公司股东大会的职责权限,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公司股东大会和股东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公司股东大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公司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了完善修订,从制度上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确保所有股东享受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二)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以其他方式变相资金占用的情形。

(三)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选举产生董事人选。目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王凤洲独立董事为高级会计专业人士;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体系包括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除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以外,其余三个专门委员会,即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任专门委员会主任,且独立董事人数占该专门委员会半数以上。

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内控制度的要求,召集、召开董事会。公司全体董事均能认真履行董事职责,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对重大及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四)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选举产生监事人选。目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控制度的要求,召集、召开监事会。公司全体监事能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 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交流和合作,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六)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中关于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明确信息披露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责任人,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提高公司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证监机构的联系与沟通,积极向证监机构报告公司的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一) 持续优化内控体系，不断提升内控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覆盖集团本部及各子公司的自我评估体系建设，坚持以集团内控管理部门组织的审计核查为核心，以各公司的内审和集团各职能部门组织的专项内审为依托，辅以外部管理机构和认证机构的审核，构成了集团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通过持续组织集团各职能部门及主要子公司对内控设计及执行情况进行系统的自我评价，使得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得到了不断地完善，提升了集团公司整体预防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二)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及临时公告的披露等涉及公司内幕信息的事项中，加强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内幕信息保密管理等工作，如实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档案表》和制作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并按要求及时向深交所和厦门证监局报备。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5 月 17 日	1、《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的议案》； 8、《关于为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	2013 年 05 月 18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14）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09 月 06 日	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3、《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审议通过所有议案	2013 年 09 月 0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35)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益河	4	4	0	0	0	否
黄锦泉	4	4	0	0	0	否
卢永华	4	4	0	0	0	否
邹学栋	3	3	0	0	0	否
王凤洲	3	3	0	0	0	否
李智勇	3	2	1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独立董事张益河列席 2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黄锦泉列席 2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卢永华列席 2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换届新任独立董事邹学栋列席 1 次股东大会，王凤洲列席 1 次股东大会，李智勇列席 1 次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控制度的有关要求，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各项权利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阅董事会议各项议案，并对报告期内的聘任董事会秘书、利润分配方案、内部控制有效性、聘任财务审计机构、对外担保情况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提供财务资助、股东回报规划书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对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相关意见和建议均被采纳。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参与筹建民营银行的议案》等议案。随时关注国内外经济运行环境及行业发展动向，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及时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提出关于公司战略发展的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参与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等议案，经审慎评估，对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推荐和提名，对公司人才团队建设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关于审核2012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经营业绩及薪酬的议案》等议案，对2013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进行研究、审议，对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审查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并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9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内部审计部各期的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公司的定期报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议案，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相关财务数据及公司其他重大的财务相关事项进行审核把关；检查指导内部审计部相关工作；在编制公司2013年度报告期间，对公司编制的2013年度原始财务报表进行审核，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确定公司2013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初稿进行认真审核，并提出专业的建议意见，认真审核最终定稿的审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公司主要从事以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与鉴定业务为主的建设综合技术服务及新型建筑材料的技术研发、

生产与销售等业务，拥有完整、独立的技术研发体系、原材料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综合技术服务体系，所有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二）人员独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并已建立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本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财务人员等其他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或者领薪等情形。

（三）资产独立：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机器设备、注册商标、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

（四）机构独立：公司建立健全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设置财务部、综合部、人力资源部、市场部、企划与投资部、技术与信息中心和证券部等七个职能部门；在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委员会，并在审计委员会下设立了内部审计部；建立了独立、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还具有规范、有效的对子公司及分公司的财务管理和稽核制度，保证了公司对子公司及分公司的有效控制与管理。

七、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主要从事建设综合技术服务及新型建筑材料的生产与销售业务。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未投资其他从事建设综合技术服务及新型建筑材料的生产与销售等业务的企业。因此，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目前不存在同业竞争。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绩效管理制度》等绩效考评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长期激励收入相结合的薪酬制度。公司已建立了对高级管理人员公正、有效的考评和激励机制。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按年下达考核指标，按季度进行定期的考评和跟踪管理，并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等的依据。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涵盖了行政管理、财务管理、技术开发管理、市场销售、对外投资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规范的管理体系。

2013 年，在集团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实现了既定的年度经营和管理目标，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按既定的规划和各项制度要求，有条不紊地进行，为实现全年目标提供了有利的保障。在企业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已经建立起一套比较完整且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从集团到事业部，再到各子公司，最后到各业务流程层面的管控均建立了系统的内部控制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为本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风险的有效控制提供了合理保障。

2013 年度，本公司参照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坚持以“风险预防”为导向的控制原则，结合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实际状况，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

2013 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强覆盖集团本部及各子公司的自我评估体系建设，坚持以集团内控管理部门（即内部审计部）组织的审计核查为核心，以各公司的内审和集团各职能部门组织的专项内审为依托，辅以外部管理机构和认证机构的审核，构成了集团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通过持续组织集团各职能部门及主要子公司对内控设计及执行情况进行系统的自我评价，使得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得到了不断地完善，提升了集团公司整体预防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同时通过关键环节控制、风险检查、内部审计的方式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效率、效果进行独立评价。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董事会认为，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建立了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实施，所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的各层面和各环节，为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以及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合理保障。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建立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本年度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

索引	评价报告》
----	-------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建研集团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载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在《信息披露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中对信息披露违规、差错的有关责任认定及问责方式等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未发生信息披露违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3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14）第 350ZA031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仕谦 潘汝彬

审计报告正文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研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建研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建研集团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建研集团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仕谦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汝彬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四年 三 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2,638,438.23	480,700,163.29
结算备付金		0.00
拆出资金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应收票据	114,517,352.62	82,008,888.89
应收账款	966,936,486.69	687,031,273.15
预付款项	42,179,143.81	23,788,519.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215,769.80	1,723,166.45
应收股利		0.00
其他应收款	10,826,192.88	9,698,298.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139,392.06	54,885,584.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616,452,776.09	1,339,835,893.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8,799,725.89	6,790,331.28
投资性房地产	21,734,764.76	29,172,528.41
固定资产	429,880,004.51	369,579,435.16

在建工程	9,837,294.79	4,640,687.27
工程物资		0.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油气资产		0.00
无形资产	96,679,112.89	94,054,222.39
开发支出		0.00
商誉	108,466,227.21	108,466,227.21
长期待摊费用	2,396,374.14	2,017,027.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05,232.18	10,265,032.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5,898,736.37	624,985,491.71
资产总计	2,332,351,512.46	1,964,821,385.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0	3,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应付票据	133,610,982.04	67,317,221.75
应付账款	282,080,876.78	233,362,925.24
预收款项	30,879,529.60	23,200,666.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1,458,251.16	25,621,547.91
应交税费	33,796,122.28	32,541,304.14
应付利息	40,516.67	0.00
应付股利	153,219.89	153,219.89
其他应付款	40,253,576.75	9,387,934.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0,000.00	39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80,363,075.17	395,474,819.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应付债券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专项应付款		0.00
预计负债	64,156,179.96	11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52,953.70	4,189,430.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824,375.06	12,423,421.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033,508.72	126,612,852.53
负债合计	664,396,583.89	522,087,671.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3,640,000.00	202,800,000.00
资本公积	656,513,548.24	717,353,548.24
减：库存股		0.00
专项储备		0.00
盈余公积	23,022,078.52	20,806,397.44
一般风险准备		0.00
未分配利润	682,887,623.02	478,905,303.0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6,063,249.78	1,419,865,248.73
少数股东权益	41,891,678.79	22,868,464.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67,954,928.57	1,442,733,713.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32,351,512.46	1,964,821,385.34

法定代表人：蔡永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千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千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422,646.98	14,751,526.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0.00
应收账款		0.00
预付款项	2,256,174.00	2,284,834.00
应收利息	263,013.70	6,705.00
应收股利	24,990,000.00	24,990,000.00
其他应收款	297,513,847.26	300,664,809.06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52,445,681.94	342,697,874.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0,891,307.87	700,891,307.87
投资性房地产	20,893,824.80	21,849,608.45
固定资产	35,887,573.67	37,929,885.91
在建工程	118,110.80	114,410.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284,090.68	8,763,574.6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3,004.31	943,872.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9,617,912.13	770,492,660.48
资产总计	1,122,063,594.07	1,113,190,535.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29,764.96	3,253,468.26
预收款项	1,321,974.98	1,248,236.10
应付职工薪酬	2,164,054.61	1,933,681.07
应交税费	-44,573.45	-91,486.6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290,041.00	49,021,115.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其他流动负债	90,000.00	9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2,451,262.10	55,455,014.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负债合计	62,451,262.10	55,455,014.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3,640,000.00	202,800,000.00
资本公积	654,631,546.79	715,471,546.7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0.00
盈余公积	23,022,078.52	20,806,397.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8,318,706.66	118,657,576.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59,612,331.97	1,057,735,521.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22,063,594.07	1,113,190,535.27

法定代表人：蔡永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千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千宇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72,355,254.13	1,308,448,170.84
其中：营业收入	1,772,355,254.13	1,308,448,170.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99,884,190.60	1,068,694,933.16
其中：营业成本	1,206,757,188.22	873,039,746.2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787,797.96	18,388,084.06
销售费用	145,997,110.04	94,669,901.13
管理费用	113,534,985.53	79,980,484.04
财务费用	-1,949,722.67	-10,135,442.44
资产减值损失	22,756,831.52	12,752,160.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46,849.75	3,044,432.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59,394.61	2,944,432.2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0,117,913.28	242,797,669.87
加：营业外收入	9,504,500.92	6,929,073.50
减：营业外支出	602,951.49	857,162.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377,794.65	382,512.96

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019,462.71	248,869,580.71
减：所得税费用	49,518,247.57	46,245,138.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501,215.14	202,624,441.9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6,478,001.05	194,276,139.02
少数股东损益	13,023,214.09	8,348,302.96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6	0.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6	0.74
七、其他综合收益		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239,501,215.14	202,624,441.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478,001.05	194,276,139.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23,214.09	8,348,302.96

法定代表人：蔡永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千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千宇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914,102.68	10,838,841.78
减：营业成本	1,182,561.44	1,223,541.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35,620.53	1,596,234.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8,705,797.09	16,186,958.27
财务费用	-670,637.59	-4,503,144.68
资产减值损失	23,899.33	-210,4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832,808.21	3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0.00

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69,670.09	26,545,652.00
加：营业外收入	489,086.44	896,213.00
减：营业外支出	1,077.22	3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66.77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557,679.31	27,411,865.00
减：所得税费用	-2,599,131.51	-230,462.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156,810.82	27,642,327.59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156,810.82	27,642,327.59

法定代表人：蔡永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千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千宇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4,555,204.39	773,284,894.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03,081.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89,112.93	28,746,41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4,747,398.41	802,031,314.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9,227,392.25	390,907,646.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009,944.72	125,493,412.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037,364.84	124,275,96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836,331.67	129,905,62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7,111,033.48	770,582,65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36,364.93	31,448,663.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86,363.64	2,219,499.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241.00	1,093,524.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656,249.20	115,1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554,853.84	118,453,024.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867,495.41	98,012,613.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400,000.00	11,087,3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9,006,814.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267,495.41	118,106,728.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712,641.57	346,295.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2,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7,615.16	6,356,273.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87,615.16	14,656,273.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73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29,966.73	15,997,036.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6,284.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16,251.15	44,728,036.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1,364.01	-30,071,762.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704,912.63	1,723,196.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888,399.39	396,165,203.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183,486.76	397,888,399.39

法定代表人：蔡永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千字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千字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87,841.56	11,615,857.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52,756.22	64,186,44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240,597.78	75,802,301.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988.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05,730.80	8,855,787.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6,711.70	2,564,414.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75,481.74	175,655,12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805,912.24	187,075,33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4,685.54	-111,273,029.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38,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48.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69,794.51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574,043.01	68,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7,608.30	3,076,991.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125,091,13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057,608.30	128,168,126.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6,434.71	-60,168,126.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80,000.00	15,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80,000.00	15,6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0,000.00	-15,6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28,879.75	-187,041,155.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51,526.73	201,792,682.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2,646.98	14,751,526.73

法定代表人：蔡永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千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千宇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800,000.00	717,353,548.24			20,806,397.44		478,905,303.05		22,868,464.70	1,442,733,713.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2,800,000.00	717,353,548.24			20,806,397.44		478,905,303.05		22,868,464.70	1,442,733,713.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840,000.00	-60,840,000.00			2,215,681.08		203,982,319.97		19,023,214.09	225,221,215.14
（一）净利润							226,478,001.05		13,023,214.09	239,501,215.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6,478,001.05		13,023,214.09	239,501,215.1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6,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00.00	6,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215,681.08		-22,495,681.08			-20,2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15,681.08		-2,215,681.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80,000.00	-20,28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840,000.00	-60,84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840,000.00	-60,84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3,640,000.00	656,513,548.24			23,022,078.52		682,887,623.02		41,891,678.79	1,667,954,928.5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000,000.00	765,660,787.84			18,042,164.68		302,993,396.79		17,740,222.14	1,260,436,571.45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6,000,000.00	765,660,787.84			18,042,164.68		302,993,396.79		17,740,222.14	1,260,436,571.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800,000.00	-48,307,239.60			2,764,232.76		175,911,906.26		5,128,242.56	182,297,141.98
（一）净利润							194,276,139.02		8,348,302.96	202,624,441.9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4,276, 139.02		8,348,302 .96	202,624,44 1.9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7,2 39.60						-3,220,06 0.40	-4,727,300. 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000,000 .00	6,000,000. 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507,2 39.60						-9,220,06 0.40	-10,727,30 0.00	
(四) 利润分配					2,764,2 32.76	-18,364, 232.76			-15,60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4,2 32.76	-2,764,2 32.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600, 000.00			-15,600,00 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800, 000.00	-46,800, 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800, 000.00	-46,800, 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800, 000.00	717,353, 548.24			20,806, 397.44	478,905, 303.05		22,868,46 4.70	1,442,733, 713.43	

法定代表人：蔡永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千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千宇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800,000.00	715,471,546.79			20,806,397.44		118,657,576.92	1,057,735,521.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2,800,000.00	715,471,546.79			20,806,397.44		118,657,576.92	1,057,735,521.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840,000.00	-60,840,000.00			2,215,681.08		-338,870.26	1,876,810.82
（一）净利润							22,156,810.82	22,156,810.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2,156,810.82	22,156,810.8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215,681.08		-22,495,681.08	-20,2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15,681.08		-2,215,681.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80,000.00	-20,28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0,840,000.00	-60,84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0,840,000.00	-60,840,000.00						

	.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3,640,000.00	654,631,546.79			23,022,078.52		118,318,706.66	1,059,612,331.9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6,000,000.00	762,271,546.79			18,042,164.68		109,379,482.09	1,045,693,193.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6,000,000.00	762,271,546.79			18,042,164.68		109,379,482.09	1,045,693,193.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800,000.00	-46,800,000.00			2,764,232.76		9,278,094.83	12,042,327.59
(一) 净利润							27,642,327.59	27,642,327.5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7,642,327.59	27,642,327.59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764,232.76		-18,364,232.76	-15,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4,232.76		-2,764,232.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600,000.00	-15,6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800,000.00	-46,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800,000.00	-46,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800,000.00	715,471,546.79			20,806,397.44		118,657,576.92	1,057,735,521.15

法定代表人：蔡永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千宇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千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建研集团”）的前身系原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所，该所于1980年1月22日成立，其上级主管单位为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原厦门市建设委员会）和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原厦门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其单位性质为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2001年6月，根据中共厦门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厦委编办[2001]013号《关于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所更名为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的批复》的批准，该所更名为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

根据厦门市政府厦府[2000]综120号文《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市属科研机构体制改革工作的通知》的总体要求和厦委办发（2003）34号《厦门市市属国有事业单位改制的若干规定（试行）》的具体规定，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于2004年3月19日以厦建科[2004]8号文批复同意了《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整体改制实施方案》。

2004年4月9日，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当时用名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工会委员会）代表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符合持股条件的部分职工作为出资人和1名自然人蔡永太共同出资组建成立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其中：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工会委员会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2700万元，占90%股权，自然人蔡永太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占10%股权。公司成立后，按厦门大成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大成评咨字（2003）第979、980号《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确认的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截至2003年10月31日止净资产评估值为依据，根据厦门财政局厦财教[2004]3号《关于对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整体改制有关资产处置问题的批复》，出资购买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的净资产，完成了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整体改制工作。

2006年4月19日，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更名为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为规范工会持股，2007年6月30日，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将其持有本公司90%的股权按实际所代表的职工（50人）以股权转让的方式转为自然人持股，经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3000万元，由蔡永太等50名自然人持有。

2007年10月8日，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建研集团，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9000万元，注册资本以建研集团截止至2007年7月31日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中的9000万元折股投入，每股面值1元，变更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余额22,118,214.66元计入本公司资本公积。

2010年3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73号文“关于核准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4月26日分别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万股以及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00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并于2010年5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建研集团，股票代码：002398），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2000万元。

2011年4月29日本公司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3股，共计转增36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新增注册资本3600万元，注册资本由12000万元变更为15600万元。

2012年5月19日本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3股，共计转增4680万股，每股面值1元，新增注册资本4680万元，注册资本由15600万元变更为20280万元。

2013年5月22日本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3股，共计转增6084万股，每股面值1元，新增注册资本6084万元，注册资本由20280万元变更为26364万元。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00100000672，注册资本：人民币26364万元，法定代表人：蔡永太，住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62号。

本报告所指的母公司为建研集团。

2、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属于建筑业，经营范围为：（1）建筑科学研究、建筑技术开发咨询；（2）建设工程及产品质量和性能检测；（3）建设工程可靠性鉴定和加固；（4）建筑工程设计、勘察与施工；（5）新型建筑材料的研究、生产与销售（生产仅限下属分支机构经营）；（6）未涉及前置许可的其他经营项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3、主要的服务及产品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目前主要经营的业务包括：建设综合技术服务、商品混凝土、外加剂新材料、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特种工程施工等。

4、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永太，持有本公司17.7553%的股份。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净资产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不适用。

(2) “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 非“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不适用。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均系应收款项。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企业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 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不适用。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不适用。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不适用。

1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或期末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非合并报表范围单位销售货款及往来款	账龄分析法	客户类型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3、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其中，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

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	5	5%	19%
运输设备	5	5%	19%
办公设备	5	5%	19%
固定资产装修	5	0%	20%
其它设备	3-10	5%	9.5%-31.67%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其他说明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

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18、生物资产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减水剂技术、计算机软件、专利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权证注明的使用期限	依据土地使用权权证确定
减水剂技术费	3 年	
计算机软件	3 年、5 年	
专利权	5 年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

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不适用。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不适用。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不适用。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不适用。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不适用。

25、回购本公司股份

不适用。

2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商品已被客户接收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技术服务主要包括建筑材料、建设工程、建筑设备等的检测服务、建设工程测试技术服务、软件技术服务、勘察设计咨询服务等，技术服务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客户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收入：①技术服务已提供，其中检测服务以提供检测报告作为服务完成的标志；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其中如果委托方需要行政机关复核工作量及单价的检测服务以行政机关最终确认的结果为准；③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④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27、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①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9、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①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②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不适用。

30、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不适用。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1、资产证券化业务

不适用。

32、套期会计

不适用。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无。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3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无。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3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营改增后）	6%、17 % （注[1]）

营业税	技术服务收入（营改增前）、不动产租赁收入工程结算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注[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或 75%、租金收入	1.2%、12%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具体执行的税率政策如下：

公司名称	简称	税率	备注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5%	
福建建研科技有限公司	建研科技	25%	
厦门科之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厦门科之杰	25%	
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	天润锦龙	25%	
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检测中心	15%	注1
厦门市常青树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厦门常青树	25%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科之杰集团	15%	注2
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	福建常青树	25%	
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科之杰新材料（漳州）有限公司”更名）	福建科之杰	15%	注3
重庆天润匠心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匠心	15%	注4
厦门天润匠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厦门匠心	25%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科之杰	15%	注4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贵州科之杰	15%	注4
厦门天润锦龙物流有限公司	天润物流	25%	
上海中浦勘查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海中浦	25%	
泉州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泉州设计院	25%	
泉州市泉建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泉建施工图审查	25%	
泉州市泉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泉建设计咨询	25%	
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河南科之杰	25%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陕西科之杰	25%	
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科之杰	25%	

浙江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科之杰	25%
杭州华冠建材有限公司	杭州华冠	25%
浙江百和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	浙江百和	25%
湖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系“湖南新轩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更名）	湖南科之杰	25%
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海南天润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注1：根据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福建省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135100009），检测中心自2011年9月26日起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有效期三年。

注2：根据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福建省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135100058），科之杰集团自2011年9月26日起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有效期三年。

注3：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5000011），福建科之杰自2013年9月5日起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有效期三年。

注4：根据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重庆匠心、重庆科之杰、贵州科之杰2013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根据黔地税发[2011]6号文，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贵州省省级以上开发区、工业园区内除房地产开发企业外的各类企业新建或新购置的自用房产，免征房产税；自用的土地减按适用税额标准的70%征收城镇土地使用税，贵州科之杰的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说明

注[1]：子公司厦门天润锦龙建材有限公司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0]37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商品混凝土实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问题的通知》按产品销售收入的6%计缴增值税。

子公司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利用粉煤灰和石灰生产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建筑隔墙用轻质（隔热）条板。2012年12月27日福建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地方税务局联合下发闽经贸环资[2012]942号文件，确认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生产的产品为资源综合利用产品，享受增值税免税优惠政策，有效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根据财税[2012]7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从2012年1月1日起，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中浦勘查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从2012年11月1日起，本公司的子公司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除三明、晋江、同安分公司业务）、泉州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适用增值税税率为6%。

注[2]：子公司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同安分公司城建税税率为5%，其他公司的城建税税率为7%。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有者权 益中所 享有份 额后的 余额
福建建 研科技 有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福建厦 门	建材业	100,000 ,000.00	软件设 计开发 与销 售；建 设工程 技术服 务与技 术咨询	111,742, 071.97		100%	100%	是			
厦门天 润锦龙 建材有 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福建厦 门	建材业	100,000 ,000.00	预拌混 凝土、 预拌砂 浆及其 原材 料、制 成品的 研制与 生产	186,282 ,400.67		100%	100%	是			
厦门市	全资子	福建厦	服务业	75,000,	建筑材	76,278,		100%	100%	是			

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	门		000.00	料、建设工程等的检测服务	395.96							
厦门科之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厦门	建筑业	8,000,000.00	特种专业工程专业承包、地基与基础等工程施工	8,542,031.76		100%	100%	是			
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漳州	建材业	100,000,000.00	混凝土(砂浆)添加剂、改性材料的研制、生产与销售	190,727,445.05		100%	100%	是			
重庆天润匠心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	服务业	5,000,000.00	建筑工程综合检测	5,000,000.00		100%	100%	是			
厦门天润匠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厦门	服务业	3,000,000.00	建设工程设计	2,998,384.90		100%	100%	是			
厦门天润锦龙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厦门	服务业	5,000,000.00	国际、国内货运代理; 仓储; 物流信息咨询; 销售建筑材料	5,026,090.00		100%	100%	是			
河南科	全资子	河南	建材业	20,000,	混凝土	20,000,		100%	100%	是			

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			000.00	(砂浆)添加剂、改性材料的生产与销售	000.00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陕西	建材业	50,000,000.00	混凝土(砂浆)添加剂生产、销售	35,000,000.00		70%	70%	是		14,875,512.38	
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广东	建材业	20,000,000.00	混凝土(砂浆)添加剂、改性材料的生产与销售	20,000,000.00		100%	100%	是			
永红天投资有限公司(注)	全资子公司	香港		10,000HKD	股权、股票、债券投资、创业投资、资产兼并收购			100%	100%	是			
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注2)	控股子公司	海南	服务业	20,000,000.00	建筑工程质量检测 and 鉴定			60%	60%	是		-1,320.13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注1: 本公司于2012年9月19日在香港申请成立永红天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尚未对该公司注资, 该公司尚无经营业务。

注2: 本公司的子公司检测中心于2013年10月21日在海南申请成立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检测中心尚未对该公司注资, 该公司尚无经营业务。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	-------	-----	------	------	------	---------	---------------------	---------	----------	--------	--------	----------------------	---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厦门市常青树	全资子公司	福建厦门	建材业	15,000,000.00	批发、零售建	16,718,410.45		100%	100%	是			

建材开 发有限 公司					筑材料								
常青树 建材 (福 建)开 发有限 公司	全资子 公司	福建漳 州	建材业	10,000, 000.00	建材生 产销售	10,000, 000.00		100%	100%	是			
科之杰 新材料 集团有 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福建厦 门	建材业	100,000 ,000.00	混凝土 添加 剂、改 性材料 的生产 销售	259,417 ,734.81		100%	100%	是			
上海中 浦勘察 技术研 究院有 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上海	服务业	5,000,0 00.00	工程监 测、桩 基测试 等	28,527, 500.00		100%	100%	是			
贵州科 之杰新 材料有 限公司	全资子 公司	贵州	建材业	18,000, 000.00	混凝土 外加 剂、内 外墙保 温材料 等的生 产销售	12,600, 000.00		70%	70%	是	27,017, 486.54		
重庆建 研科之 杰新材 料有限 公司	控股子 公司	重庆	建材业	20,000, 000.00	建筑科 学技术 和食品 新技术 研究开 发、咨 询；生 产销售 建筑材 料和混 凝土添 加剂	40,571, 765.69		100%	100%	是			
泉州市 建筑设 计院有	全资子 公司	福建泉 州	服务业	5,000,0 00.00	民用建 筑工程 勘察设	13,594, 637.48		100%	100%	是			

限公司					计, 勘察技术咨询服								
泉州市泉建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泉州	服务业	3,000,000.00	从事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业务	7,956,000.00		100%	100%	是			
泉州市泉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福建泉州	服务业	100,000.00	从事建筑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服务	18,670.80		100%	100%	是			
浙江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	建材业	17,500,000.00	生产销售紫外线吸收剂、混凝土减水剂、泵送剂	20,000,000.00		100%	100%	是			
杭州华冠建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	建材业	3,000,000.00	批发、零售建筑外加剂	3,000,000.00		100%	100%	是			
浙江百和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浙江	建材业	6,000,000.00	高效减水剂生产、研发、销售	6,000,000.00		100%	100%	是			
湖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湖南	建材业	10,500,000.00	混凝土外加剂、水泥助磨剂加工销售	10,500,000.00		100%	100%	是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主要业务往来	在合并报表内确认的主要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	-----------	----------------------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

2013年8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与自然人庄舒靖共同以现金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设立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开展工程检测与技术服务。其中厦门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自然人庄舒靖出资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报告期内，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减少合并单位家，原因为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3,300.32	-3,300.3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	--------	-----------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营活动现金流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	------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本报告期取得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出售日	损益确认方法
-------	-----	--------

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至本报告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借壳方	判断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	合并成本的确定方法	合并中确认的商誉或计入当期的损益的计算方法
-----	-------------	-----------	-----------------------

反向购买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单位：元

吸收合并的类型	并入的主要资产		并入的主要负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吸收合并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83,005.41	--	--	182,827.87
人民币	--	--	83,005.41	--	--	182,827.87
银行存款：	--	--	302,100,481.35	--	--	463,705,571.52
人民币	--	--	302,100,481.35	--	--	463,705,571.52
其他货币资金：	--	--	10,454,951.47	--	--	16,811,763.90
人民币	--	--	10,454,951.47	--	--	16,811,763.90
合计	--	--	312,638,438.23	--	--	480,700,163.29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注：（1）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为10,454,951.47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7,239,617.76元，保函保证金3,116,333.71元，其他受限资金99,000.00元。该等款项由于不能随时用于支取，在现金流量表中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反映。

（2）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银行存款期末数中包含3个月以上定期存款5,000,000.00元，在现金流量表中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反映。

（3）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除上述款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4）货币资金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168,061,725.06元，减幅34.96%，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05,000,000.00元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债券投资	0.00	0.00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套期工具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合计		0.00

(2)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限售条件或变现方面的其他重大限制	期末金额
无		

(3) 套期工具及对相关套期交易的说明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1,017,352.62	74,008,888.89
商业承兑汇票	13,5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114,517,352.62	82,008,888.89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厦门砼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7日	2014年06月17日	3,000,000.00	
漳州市永丰达建材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8日	2014年06月18日	5,000,000.00	
合计	--	--	8,000,000.00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无				

说明

不适用。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重庆市城投公租房建设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28 日	2014 年 06 月 28 日	5,000,000.00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3 年 08 月 30 日	2014 年 02 月 28 日	3,724,363.14	
重庆建工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08 日	2014 年 05 月 08 日	3,500,000.00	
河南神力混凝土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26 日	2014 年 06 月 26 日	3,500,000.00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3 年 07 月 31 日	2014 年 01 月 31 日	2,684,858.80	
合计	--	--	18,409,221.94	--

说明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402,441,471.34元，其中最大的前五名情况如上表。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4、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其中：	--	--	--	--	--	--
其中：	--	--	--	--	--	--
合计	0.00				--	--

说明

无。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银行定期存款利息	1,723,166.45	2,244,921.82	3,682,985.32	285,102.95
银行理财产品利息		5,263,469.57	4,332,802.72	930,666.85
合计	1,723,166.45	7,508,391.39	8,015,788.04	1,215,769.80

(2) 逾期利息

单位：元

贷款单位	逾期时间（天）	逾期利息金额
无		

(3) 应收利息的说明

无。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非合并报表范围单位销售货款	1,016,448.2 48.83	98.58%	58,971,385. 98	5.8%	726,280.5 51.72	99.54%	40,901,069.7 2	5.63%
组合小计	1,016,448.2 48.83	98.58%	58,971,385. 98	5.8%	726,280.5 51.72	99.54%	40,901,069.7 2	5.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664,615. 99	1.42%	5,204,992.1 5	35.49%	3,331,695 .44	0.46%	1,679,904.29	50.42%
合计	1,031,112.8 64.82	--	64,176,378. 13	--	729,612.2 47.16	--	42,580,974.0 1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937,116,233.43	92.2%	46,855,811.76	677,901,508.26	93.34%	33,895,075.53
1 至 2 年	68,860,712.32	6.77%	6,886,071.29	43,413,812.10	5.98%	4,341,381.26
2 至 3 年	7,488,285.95	0.74%	2,246,485.80	3,286,597.75	0.45%	985,979.32
3 年以上	2,983,017.13	0.29%	2,983,017.13	1,678,633.61	0.23%	1,678,633.61
合计	1,016,448,248.83	--	58,971,385.98	726,280,551.72	--	40,901,069.7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贵阳利成混凝土有限公司	3,483,235.10	1,044,970.53	30%	涉及诉讼
陕西圆点混凝土有限公司	1,898,219.00	569,465.70	30%	涉及诉讼
运城市荣昌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391,250.00	695,625.00	50%	涉及诉讼
三明市纵横建筑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58,171.00	347,451.30	30%	涉及诉讼
新乡市成光实业有限公司	1,010,659.00	303,197.70	30%	涉及诉讼
重庆飞强混凝土有限公司	943,512.00	283,053.60	30%	涉及诉讼
贵州正磊混凝土有限公司	916,262.80	458,131.40	50%	涉及诉讼
漳浦顺明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868,543.50	434,271.75	50%	涉及诉讼
梧州亿辉混凝土管桩有限公司	986,352.50	295,905.75	30%	涉及诉讼
河南天利混凝土有限公司	588,985.50	176,695.65	30%	涉及诉讼
太康县金辉砼业有限公司	330,000.00	99,000.00	30%	涉及诉讼
商丘市一至建材有限公司	307,728.00	92,318.40	30%	涉及诉讼
贵州天恒建材有限公司	203,075.00	101,537.50	50%	涉及诉讼

广西银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808.95	100,904.48	50%	涉及诉讼
郸城县建鑫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189,814.00	94,907.00	50%	涉及诉讼
贵州恒欣业建材有限公司	128,518.50	64,259.25	50%	涉及诉讼
桐梓县贵升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30,368.00	15,184.00	50%	涉及诉讼
厦门九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28,113.14	28,113.14	100%	诉讼后法院强制执行，对方无可执行财产，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664,615.99	5,204,992.15	--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江口县华强混凝土搅拌有限公司	款项收回	涉及诉讼，款项收回风险较大	210,925.00	421,850.00
福建省漳平锦德混凝土有限公司	款项收回	涉及诉讼，款项收回风险较大	816,938.00	1,633,876.00
合计	--	--	1,027,863.00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无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无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重庆建工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97,579.95	1 年以内	1.55%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70,137.48	1 年以内	1.42%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8,518.63	1-2 年	0.12%
重庆同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22,471.00	1 年以内	0.38%
重庆同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79,826.83	1-2 年	1.11%
厦门市嘉颐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89,057.08	1 年以内	1.34%
浙江华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58,766.20	1 年以内	1.23%
合计	--	73,676,357.17	--	7.15%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无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无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资产：	
无	
负债：	
无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非合并报表范围单位往来款	10,058,362.66	71.36%	3,268,428.96	32.49%	7,504,690.27	63.36%	2,145,365.31	28.59%
员工借款	4,036,259.18	28.64%			4,338,973.10	36.64%		
组合小计	14,094,621.84	100%	3,268,428.96	23.19%	11,843,663.37	100%	2,145,365.31	18.11%
合计	14,094,621.84	--	3,268,428.96	--	11,843,663.37	--	2,145,365.31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小计	5,222,682.89	51.92%	261,134.15	2,697,908.15	35.95%	134,895.39

1 至 2 年	1,304,171.80	12.97%	130,417.18	2,017,777.20	26.89%	201,777.72
2 至 3 年	935,186.20	9.3%	280,555.86	1,400,446.75	18.66%	420,134.03
3 年以上	2,596,321.77	25.81%	2,596,321.77	1,388,558.17	18.5%	1,388,558.17
合计	10,058,362.66	--	3,268,428.96	7,504,690.27	--	2,145,365.3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无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贵州龙里国土资源局	1,020,000.00	土地保证金	7.24%
周新	726,697.31	代缴税费	5.16%
福建龙州工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84,000.00	土地定金(注)	4.85%
厦门商汇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投资款	4.26%
陈超彦	549,912.24	代垫项目经费	3.9%
合计	3,580,609.55	--	25.41%

说明

注：本公司于2005年9月与福建龙州工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原“龙岩市新罗科技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协议，购买新罗科技园张白土片区中控规编号为2-17编号的地块（总面积约为30亩），根据协议约定预付土地定金，本公司须落实所投资项目的建设资金、项目内容和工商税务注册登记后，福建龙州工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再以本公司所投资项目名义安排土地报批、征用和办证工作，土地使用权证由福建龙州工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代为办理，本公司应在主体工程封顶后方可取得土地证。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地块上的龙岩厂区检测实验室已达到可使用状态，目前权证暂未办妥。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贵州龙里国土资源局	非关联方	1,020,000.00	1 年以内	7.24%
周新	非关联方	726,697.31	1 年以内	5.16%
福建龙州工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4,000.00	3 年以上	4.85%
厦门商汇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4.26%
陈超彦	非关联方	549,912.24	3 年以上	3.9%
合计	--	3,580,609.55	--	25.41%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无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无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资产：	
无	
负债：	
无	

(10)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时间	预计收取金额	预计收取依据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原因(如有)
无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592,643.39	89.13%	18,538,024.95	77.93%
1至2年	1,219,751.21	2.89%	4,208,833.49	17.69%
2至3年	2,891,213.49	6.85%	798,245.50	3.36%
3年以上	475,535.72	1.13%	243,415.42	1.02%
合计	42,179,143.81	--	23,788,519.36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重庆首金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27,962.30	1 年以内	房款，尚未交房
重庆国奥实业发展有限 公司	非关联方	7,149,383.00	1 年以内	房款，尚未交房
东岳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29,600.00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新乡县七里营镇财政所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土地款
漳州市龙文区财政局	非关联方	2,128,814.00	2 至 3 年	预付土地款
合计	--	26,035,759.30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无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766,065.44	0.00	42,766,065.44	35,433,792.68	0.00	35,433,792.68
在产品	13,632,182.31	0.00	13,632,182.31	13,941,956.09	0.00	13,941,956.09
库存商品	5,540,222.70		5,540,222.70	4,607,101.14	0.00	4,607,101.14
工程施工	1,200,921.61	0.00	1,200,921.61	902,734.52	0.00	902,734.52
合计	63,139,392.06	0.00	63,139,392.06	54,885,584.43	0.00	54,885,584.4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0.00				0.00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0.00				
合计	0.00				0.00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	---------------	-----------------------

存货的说明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理财产品	105,0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理财产品明细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金额	收益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收益率%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3-11-12	2014-5-12	5.4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3-11-12	2014-2-12	5.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9-25	2014-3-21	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9-25	2014-3-21	5.00
合计	105,000,000.00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	--------	--------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0.00	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合计		0.00

本期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本期重分类的金额元,该金额占重分类前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额的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无。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债券种类	面值	初始投资成本	到期日	期初余额	本期利息	累计应收或已收利息	期末余额
------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长期债权投资的说明

无。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	----------	----------	----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大幅下跌或持续下跌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分项）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根据成本与期末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的理由说明
--------------	----	------	-------------------	--------	---------	--------------------------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合计		0.00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说明

无。

(2) 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该项投资出售前金额的比例 (%)
----	----	-------------------

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说明

无。

13、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	0.00	0.0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0.00	0.00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0.00	0.00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合计		0.00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龙海市龙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45%	45%	9,059,860.51	1,361,114.90	7,698,745.61	10,580,833.72	3,465,321.36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15、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龙海市龙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权益法	1,350,000.00	3,255,040.91	209,394.61	3,464,435.52	45%	45%	—			1,350,000.00
厦门营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成本法	810,000.00	810,000.00		810,000.00	18%	18%	—			
北京勘察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25,290.37	2,725,290.37		2,725,290.37	18.18%	18.18%	—			236,363.64
厦门思明双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800.00		21,800.00	21,800.00	10%	10%	—			
合计	--	26,685,290.37	6,790,331.28	22,009,394.61	28,799,725.89	--	--	--			1,586,363.64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单位：元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受限制的原因	当期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无。

16、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3,132,163.23	284,900.00	7,201,184.68	26,215,878.55
1.房屋、建筑物	21,987,149.66	284,900.00	2,205,729.96	20,066,319.70
2.土地使用权	11,145,013.57		4,995,454.72	6,149,558.8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3,959,634.82	1,327,525.78	806,046.81	4,481,113.79
1.房屋、建筑物	3,090,142.98	1,190,082.72	594,723.83	3,685,501.87
2.土地使用权	869,491.84	137,443.06	211,322.98	795,611.92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29,172,528.41	-1,042,625.78	6,395,137.87	21,734,764.76
1.房屋、建筑物	18,897,006.68	-905,182.72	1,611,006.13	16,380,817.83
2.土地使用权	10,275,521.73	-137,443.06	4,784,131.74	5,353,946.93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0.00	0.00	0.00
1.房屋、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2.土地使用权	0.00	0.00	0.00	0.00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29,172,528.41	-1,042,625.78	6,395,137.87	21,734,764.76
1.房屋、建筑物	18,897,006.68	-905,182.72	1,611,006.13	16,380,817.83
2.土地使用权	10,275,521.73	-137,443.06	4,784,131.74	5,353,946.93

单位：元

	本期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1,156,585.57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	0.00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公允价值
		购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处置	转为自用房地产	

说明报告期内改变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有关情况，说明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和预计办结时间

不适用。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74,705,000.28	110,488,768.52		5,110,213.51	580,083,555.2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8,081,495.97	40,511,611.85		650,343.00	277,942,764.82
机器设备	132,557,143.16	47,041,804.28		3,290,108.09	176,308,839.35
运输工具	37,824,740.97	8,067,681.79		462,247.00	45,430,175.76
办公及电子设备	24,077,846.26	3,524,629.02		319,461.16	27,283,014.12
其他设备	41,229,569.12	11,343,041.58		388,054.26	52,184,556.44
固定资产装修	934,204.80				934,204.80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4,758,624.70	594,723.83	46,162,200.86	1,717,302.78	149,798,246.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325,043.73	594,723.83	12,578,975.98	190,083.47	43,308,660.07
机器设备	34,399,447.36		14,782,818.38	757,200.12	48,425,065.62
运输工具	15,913,186.45		7,952,839.25	210,589.06	23,655,436.64
办公及电子设备	11,001,253.25		3,609,905.64	235,010.92	14,376,147.97
其他设备	12,923,949.16		7,065,290.10	324,419.21	19,664,820.05
固定资产装修	195,744.75		172,371.51		368,116.26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69,946,375.58	--			430,285,308.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7,756,452.24	--			234,634,104.75
机器设备	98,157,695.80	--			127,883,773.73
运输工具	21,911,554.52	--			21,774,739.12
办公及电子设备	13,076,593.01	--			12,906,866.15
其他设备	28,305,619.96	--			32,519,736.39
固定资产装修	738,460.05	--			566,088.54
四、减值准备合计	366,940.42	--			405,304.17
机器设备	366,940.42	--			405,304.17
办公及电子设备		--			
其他设备		--			
固定资产装修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9,579,435.16	--			429,880,004.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7,756,452.24	--	234,634,104.75
机器设备	97,790,755.38	--	127,478,469.56
运输工具	21,911,554.52	--	21,774,739.12
办公及电子设备	13,076,593.01	--	12,906,866.15
其他设备	28,305,619.96	--	32,519,736.39
固定资产装修	738,460.05	--	566,088.54

本期折旧额 46,162,200.86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8,760,343.76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0.00	0.00	
运输工具	0.00	0.00	0.00	0.00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0.00	0.00	0.00
运输工具	0.00	0.00	0.00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种类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0.00
机器设备	0.00
运输工具	0.00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无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厦门市海沧区东孚镇凤山工业区的天润锦龙海沧基地	因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故房屋产权证尚未办妥	
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大学城鹤岭工业园的厂房、办公楼、宿舍和食堂	因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故房屋产权证尚未办妥	
漳州市招商开发区的漳州基地厂房	因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故房屋产权证尚未办妥	
兰溪市女埠工业园区的厂房	因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故房屋产权证尚未办妥	
浙江省嘉善县天凝镇洪溪镇荆杨路 5 号的厂房和办公楼	因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故房屋产权证尚未办妥	
龙岩新罗区的龙岩厂区检测实验室	因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故房屋产权证尚未办妥	
河南省新乡市七里营镇工业园区的办公楼、仓库、车间等房屋	因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故房屋产权证尚未办妥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和桂工业园锅炉房、临时仓库、构筑物 and 门卫室	因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故房屋产权证尚未办妥	
重庆市璧山县青杠街道的办公楼及相关配套设施	因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故房屋产权证尚未办妥	
重庆科之杰购买的商品房	新购入商品房，相关手续未办理完成，故房屋产权证尚未办妥	
西安市蓝田工业园厂房、门卫房	因尚未完成竣工验收手续，故房屋产权证尚未办妥	

固定资产说明

无。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蓝田二期	5,021,200.00		5,021,200.00			
厂区改造工程	1,053,523.00		1,053,523.00			
三宝双喜房屋	1,038,065.64		1,038,065.64			
灰砂砖基础工程	776,625.00		776,625.00			

蓝田变配电工程	482,822.27		482,822.27			
锅炉	360,683.76		360,683.76			
灰砂砖生产线	278,466.90		278,466.90			
福建科之杰二期厂房	203,000.00		203,000.00			
蔡系生产线					2,375,098.63	2,375,098.63
新建羧酸线					797,085.42	797,085.42
蓝田厂房					756,608.00	756,608.00
其他零星项目	622,908.22		622,908.22		711,895.22	711,895.22
合计	9,837,294.79		9,837,294.79		4,640,687.27	4,640,687.27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蔡系生产线	6,500,000.00	2,375,098.63	4,005,712.73	6,380,811.36		98.17%	已完工				自有资金	
新建羧酸线	1,000,000.00	797,085.42	445,682.06	1,242,767.48		124.28%	已完工				自有资金	
蓝田厂房	3,172,000.00	756,608.00	2,415,424.50	3,172,032.50		100%	已完工				自有资金	
灰砂砖生产线	4,566,200.00		278,466.90			6.1%	建设中				自有资金	278,466.90
锅炉	422,000.00		360,683.76			85.47%	建设中				自有资金	360,683.76
福建科之杰二期厂房			203,000.00				规划中				募集资金	203,000.00
灰砂砖基础工程	776,600.00		776,625.00			100%	建设中				自有资金	776,625.00
蓝田二期	18,920,000.00		5,021,200.00			26.54%	建设中				自有资金	5,021,200.00
厂区改造工程	1,053,500.00		1,053,523.00			100%	建设中				自有资金	1,053,523.00
蓝田变	1,100,000.00		482,822.27			43.89%	建设中				自有资	482,822.27

配电工程	0.00		27							金	27
三宝双喜房屋	1,140,000.00		1,038,065.64			91.06%	建设中			自有资金	1,038,065.64
幕墙设备			5,343,097.21	5,343,097.21			已完工			—	
生产线			6,213,030.88	6,213,030.88			已完工			—	
羧配自动生产线			1,791,796.81	1,791,796.81			已完工			—	
室外工程			1,230,985.35	1,076,002.03	154,983.32		已完工				
其他零星项目		711,895.22	3,451,818.49	3,540,805.49			建设中			--	622,908.22
合计	38,650,300.00	4,640,687.27	34,111,934.60	28,760,343.76	154,983.32	--	--			--	9,837,294.79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无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无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无。

19、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合计	0.00			

工程物资的说明

无。

20、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合计	0.00		--

说明转入固定资产清理起始时间已超过 1 年的固定资产清理进展情况

无。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1) 以成本计量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三、林业				
四、水产业				

(2) 以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价值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三、林业				
四、水产业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说明

不适用。

22、油气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四、油气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0.00			

油气资产的说明

不适用。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3,729,816.71	5,924,541.48		109,654,358.19
1、土地使用权	97,340,836.48	4,802,995.12		102,143,831.60
2、减水剂技术费	3,600,188.68	169,811.32		3,770,000.00
3、计算机软件	2,582,151.55	951,735.04		3,533,886.59
4、专利权	206,640.00			206,64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9,675,594.32	3,299,650.98		12,975,245.30
1、土地使用权	7,710,830.75	2,100,410.78		9,811,241.53
2、减水剂技术费	806,339.69	643,660.30		1,449,999.99
3、计算机软件	994,835.99	528,620.63		1,523,456.62
4、专利权	163,587.89	26,959.27		190,547.1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4,054,222.39	2,624,890.50		96,679,112.89
1、土地使用权	89,630,005.73	2,702,584.30		92,332,590.07
2、减水剂技术费	2,793,848.99	-473,849.00		2,320,000.01
3、计算机软件	1,587,315.56	423,114.40		2,010,429.97
4、专利权	43,052.11	-26,959.30		16,092.84
四、减值准备合计	0.00	0.00		0.00
1、土地使用权	0.00			0.00
2、减水剂技术费	0.00			0.00
3、计算机软件	0.00			0.00
4、专利权	0.00			0.00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4,054,222.39	2,624,890.50		96,679,112.89
1、土地使用权	89,630,005.73	2,702,584.30		92,332,590.07
2、减水剂技术费	2,793,848.99	-473,849.00		2,320,000.01
3、计算机软件	1,587,315.56	423,114.40		2,010,429.97
4、专利权	43,052.11	-26,959.30		16,092.84

本期摊销额 3,088,328.00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公司开发项目的说明，包括本期发生的单项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且以评估值为入账依据的，应披露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方法不适用。

24、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上海中浦	12,728,388.17			12,728,388.17	
贵州科之杰	1,902,808.69			1,902,808.69	
重庆科之杰	1,221,642.14			1,221,642.14	
泉州设计院及其子公司	4,763,849.96			4,763,849.96	
浙江科之杰及其子公司	87,849,538.25			87,849,538.25	
合计	108,466,227.21			108,466,227.21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说明：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上述商誉的账面价值所对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没有发生减值情形，进行减值测试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商誉的减值准备。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	837,027.05	830,683.90	578,015.04		1,089,695.91	—
土地租赁费	1,180,000.00		24,000.00		1,156,000.00	—
零星工程改造		154,983.32	4,305.09		150,678.23	—
合计	2,017,027.05	985,667.22	606,320.13		2,396,374.14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734,197.00	8,817,501.69
可抵扣亏损	3,902,144.50	961,939.15
未实现的内部损益	468,890.68	485,592.10
小计	18,105,232.18	10,265,03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的差异	4,052,953.70	4,189,430.95
小计	4,052,953.70	4,189,430.9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0.00	0.00
可抵扣亏损	2,039,329.68	2,035,038.49
坏账准备	39,714.05	667,962.97
合计	2,079,043.73	2,703,001.4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4 年	236,536.63	278,641.69	
2015 年	70,286.57	70,286.57	
2016 年	924,661.95	924,846.88	
2017 年	761,263.35	761,263.35	
2018 年	44,715.83		
合计	2,037,464.33	2,035,038.49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的差异	19,251,503.90	19,861,281.62
小计	19,251,503.90	19,861,281.62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67,850,111.22	45,093,279.72
可抵扣亏损	17,647,907.68	5,882,795.09
未实现的内部损益	3,125,937.83	3,237,280.64
小计	88,623,956.73	54,213,355.45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05,232.18		10,265,03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52,953.70		4,189,430.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无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7,840,199.24元，增幅76.38%，主要系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及母公司未弥补亏损较上年增加，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44,726,339.32	23,746,330.77	1,027,863.00		67,444,807.09
二、存货跌价准备	0.00				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6,940.42	38,363.75			405,304.17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合计	45,093,279.74	23,784,694.52	1,027,863.00		67,850,111.26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无。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8,000,000.00	3,5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0	3,5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期末数系科之杰集团以商业承兑汇票质押取得的保理贷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元。

短期借款的说明，包括已到期短期借款获展期的，说明展期条件、新的到期日

无。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0.00	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金融负债	0.00	0.00
合计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的说明

无。

3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133,610,982.04	67,317,221.75
合计	133,610,982.04	67,317,221.75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133,610,982.04 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66,293,760.29元，增幅98.48%，主要系子公司贵州科之杰、湖南科之杰及广东科之杰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的采购业务增加所致。

3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08,243,240.13	161,826,145.16
外部协作款	47,441,822.89	20,699,269.97
设备工程款	19,828,741.74	41,983,544.19
其他	6,567,072.02	8,853,965.92
合计	282,080,876.78	233,362,925.24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33、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4,393,046.62	13,623,580.80
检测款	14,793,259.00	7,246,588.50
其他	1,693,223.98	2,330,497.10
合计	30,879,529.60	23,200,666.40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厦门市公安局	1,050,000.00	地基检测费	服务未完成
恒禾置地（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地基检测费	服务未完成
合计	1,850,000.00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391,836.17	145,217,116.54	139,354,915.52	31,254,037.19
二、职工福利费		4,456,350.76	4,456,350.76	
三、社会保险费	67,648.50	11,627,145.28	11,645,527.44	49,266.34
四、住房公积金	13,690.00	2,178,617.20	2,190,307.20	2,000.00
五、辞退福利		138,340.69	138,340.69	
六、其他	148,373.24	1,229,077.50	1,224,503.11	152,947.63
合计	25,621,547.91	164,846,647.97	159,009,944.72	31,458,251.16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52,947.63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138,340.69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余额主要系计提职工12月份工资及年终奖金，已于2014年年初发放完毕。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4,452,762.15	13,315,529.43
消费税	0.00	0.00
营业税	479,508.09	288,780.66
企业所得税	16,380,425.39	17,036,782.21
个人所得税	474,639.35	388,144.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3,079.60	582,318.93
教育费附加	331,808.69	319,343.83
地方教育附加	221,205.82	212,895.88
房产税	345,971.82	208,018.72
其他税种	506,721.37	189,490.04
合计	33,796,122.28	32,541,304.14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不适用。

3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0.00	0.00
企业债券利息	0.00	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0,516.67	0.00
合计	40,516.67	0.00

应付利息说明

37、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3,219.89	153,219.89	收购前产生，未结算
合计	153,219.89	153,219.89	--

应付股利的说明

3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股权转让款	35,843,820.04	
押金、质保金	2,667,329.84	2,535,791.22
员工代垫款	563,950.05	516,434.85
外部单位往来款	74,179.54	4,977,161.20
其他	1,104,297.28	1,358,546.78
合计	40,253,576.75	9,387,934.05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无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600,000.00	房租押金	房屋租赁中
龙里县人民政府	520,389.34	土地款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120,389.34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列示如下：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周新、洪一新	35,843,820.04	股权转让款	未到结算期

3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其他	110,000,000.00		45,843,820.04	64,156,179.96
合计	110,000,000.00		45,843,820.04	64,156,179.96

预计负债说明

预计负债为应付周新、洪一新之浙江科之杰股权转让款，本期转出应支付额45,843,820.04元。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年利率(%)	借款资金用途	逾期未偿还原因	预期还款期
------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无。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	----	------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说明

无。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	----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无。

4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酰胺型超支化聚合物开发》项目补助		300,000.00
《中空百叶玻璃窗对建筑室内光热环境的影响》项目补助	90,000.00	90,000.00
合计	90,000.00	3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均系递延收益，余额均属于将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无。

43、应付债券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	----	------	------	------	--------	--------	--------	--------	------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无。

44、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	----	------	-------	------	------	------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元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元。

长期应付款的说明
无。

45、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合计	0.00				--

专项应付款说明
无。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项目补助	4,462,932.45	4,766,464.41
《海西绿色建筑科技创新平台》项目补助	7,881,579.01	4,171,052.65
《绿色功能型超塑化剂的研究与应用》项目补助	300,000.00	

《年产 30 万立方米高性能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产业化项目》项目补助	3,179,863.60	3,485,904.52
合计	15,824,375.06	12,423,421.58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其他非流动负债均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项目补助	4,766,464.41		303,531.96		4,462,932.45	与资产相关
《海西绿色建筑科技创新平台》项目补助	4,171,052.65	4,500,000.00	789,473.64		7,881,579.01	与资产相关
《绿色功能型超塑化剂的研究与应用》项目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0 万立方米高性能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产业化项目》项目补助	3,485,904.52		306,040.92		3,179,863.6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423,421.58	4,800,000.00	1,399,046.52		15,824,375.06	--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2,800,000.00			60,840,000.00		60,840,000.00	263,64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说明：2013年5月17日本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6,084.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新增注册资本6,084.00万元，注册资本由20,280.00万元变更为26,364.00万元。上述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致同验（2013）第350ZA0173号”《验资报告》审验。

48、库存股

库存股情况说明

无。

49、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情况说明

不适用。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5,471,546.79		60,840,000.00	654,631,546.79
其他资本公积	1,882,001.45			1,882,001.45
合计	717,353,548.24		60,840,000.00	656,513,548.24

资本公积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数60,840,000.00元，系本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0,806,397.44	2,215,681.08	0.00	23,022,078.52
合计	20,806,397.44	2,215,681.08	0.00	23,022,078.52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增加金额系按母公司2013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

52、一般风险准备

一般风险准备情况说明

不适用。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78,905,303.05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78,905,303.05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6,478,001.05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15,681.08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28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82,887,623.02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5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764,198,434.34	1,298,961,245.45
其他业务收入	8,156,819.79	9,486,925.39
营业成本	1,206,757,188.22	873,039,746.2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 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设综合技术服务	241,224,623.28	121,737,130.70	207,546,366.68	102,334,944.95
新型建筑材料	1,516,360,131.33	1,079,332,561.91	1,078,420,319.65	757,965,789.43
建筑特种施工行业	6,613,679.73	4,485,692.93	12,994,559.12	11,148,724.40
合计	1,764,198,434.34	1,205,555,385.54	1,298,961,245.45	871,449,458.7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 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技术服务	241,224,623.28	121,737,130.70	207,546,366.68	102,334,944.95
外加剂新材料	1,281,193,441.53	906,443,990.30	800,856,780.84	554,614,132.83
商品混凝土	186,187,553.27	139,352,329.71	207,512,327.46	158,929,231.28
节能新材料	48,979,136.53	33,536,241.90	70,051,211.35	44,422,425.32

工程施工	6,613,679.73	4,485,692.93	12,994,559.12	11,148,724.40
合计	1,764,198,434.34	1,205,555,385.54	1,298,961,245.45	871,449,458.7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1,033,981,008.08	699,532,163.14	823,402,155.82	543,396,182.50
西南地区	399,750,965.66	248,077,431.90	265,239,564.07	162,863,675.99
中南地区	265,650,876.08	206,915,947.42	178,894,301.37	143,043,928.67
西北地区	62,841,519.56	49,021,233.26	29,751,193.42	20,738,487.88
东北	1,961,586.33	1,996,896.06	1,674,030.77	1,407,183.74
华北	12,478.63	11,713.76	0.00	0.00
合计	1,764,198,434.34	1,205,555,385.54	1,298,961,245.45	871,449,458.78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4,352,802.10	1.94%
第二名	25,065,206.84	1.41%
第三名	19,621,389.92	1.11%
第四名	16,793,450.05	0.95%
第五名	16,496,218.21	0.93%
合计	112,329,067.12	6.34%

营业收入的说明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463,907,083.29元，增幅35.45%，相应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333,717,442.01元，增幅38.22%，主要系本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混凝土外加剂新材料在实施“跨区域、跨领域”的发展成果明显，营业收入较上期大幅增长。

55、合同项目收入

单位：元

固定造价合同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成本加成合同	合同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亏损以“-”号表示)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合同项目的说明

无。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0.00	0.00	
营业税	3,098,711.91	10,065,542.99	见第十节、五税项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12,458.57	3,789,354.91	见第十节、五税项
教育费附加	2,428,929.13	1,981,972.60	见第十节、五税项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19,645.65	1,323,796.71	见第十节、五税项
房产税	932,004.26	971,709.21	见第十节、五税项
其他	196,048.44	255,707.64	
合计	12,787,797.96	18,388,084.06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5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理服务费	63,961,050.88	40,043,447.94
运费	45,968,203.45	33,370,415.36
薪酬支出	16,182,009.46	13,164,238.61
车辆费	9,110,134.02	3,210,612.14
招待费	7,640,187.34	1,274,043.80
差旅费	1,231,762.10	860,397.04
其他	1,903,762.79	2,746,746.24
合计	145,997,110.04	94,669,901.13

5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支出	65,725,919.27	42,648,416.59
折旧与摊销	13,784,253.50	9,758,466.18
研发费	6,640,183.03	5,818,969.46

中介服务费	1,084,006.49	1,158,880.33
车辆费	3,770,424.55	2,638,910.71
办公费	2,416,848.19	2,490,883.30
税费	5,936,865.08	4,111,637.43
业务招待费	2,456,814.29	1,988,946.25
差旅费	2,485,770.98	2,389,782.05
其他	9,233,900.15	6,975,591.74
合计	113,534,985.53	79,980,484.04

5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58,260.55	502,472.39
减：利息收入	-3,770,202.19	-10,806,584.07
手续费及其他	262,218.97	168,669.24
合计	-1,949,722.67	-10,135,442.44

6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说明

无。

61、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6,363.64	99,999.9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59,394.61	2,944,432.29
其他	5,851,091.50	
合计	7,646,849.75	3,044,432.19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勘察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36,363.64	99,999.90	
合计	236,363.64	99,999.9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龙海市龙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559,394.61	2,944,432.29	
合计	1,559,394.61	2,944,432.29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6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2,718,467.77	12,385,219.74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8,363.75	366,940.42
合计	22,756,831.52	12,752,160.16

6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8,347.86	122,075.38	138,347.8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8,347.86	122,075.38	138,347.86
政府补助	9,164,661.18	5,620,721.71	9,164,661.18
赔偿金收入	71,757.93		71,757.93
违约金收入	1,750.00	69,145.00	1,750.00
不需支付的款项	33.68		33.6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营业外收入		1,116,530.82	

其他	127,950.27	600.59	127,950.27
合计	9,504,500.92	6,929,073.50	9,504,500.92

营业外收入说明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2,575,427.42元，增幅37.17%，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奖励金	2,499,259.51		与收益相关	否
高新技术企业扶持专项资金	1,798,000.00	1,67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海西绿色建筑科技创新平台》项目补助	789,473.64	328,947.35	与资产相关	否
纳税大户奖励金	630,000.00	2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酰胺型预应力高强混凝土管桩用超支化聚合物的研制开发项目资助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福建常青树年产30万立方米高性能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产业化项目	306,040.92	306,040.92	与资产相关	否
福建科之杰聚羧酸高性能减水剂项目	303,531.96	363,531.96	与资产相关	否
科技政策定额扶持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高新技术补助项目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财政局税收奖励	274,033.00		与收益相关	否
黄浦区财政局资金扶持	200,000.00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厦门市经发局2013年度创新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2012年园区财政奖励	167,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福利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	131,250.15	128,333.48	与收益相关	否
新产品开发费用政府补贴	1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低等值粉煤灰项目政府补助	100,8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绿色高性能混凝土关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键技术及产业化研究》项目补助				
《公共建筑实时能耗监测系统开发与应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钢渣-偏高岭土地的制备性能及应用研究》项目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厦门地区氨水平调查及防治措施》项目补助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财政扶持基金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自密实砼应用技术规程》项目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优秀新产品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民营经济发展资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科技进步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一体成型干撒式耐磨地坪应用技术规程》项目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否
其他政府补助	550,272.00	137,868.00	与收益相关	否
合计	9,164,661.18	5,620,721.71	--	--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77,794.65	382,512.96	377,794.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77,794.65	382,512.96	377,794.65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等（注）	-80,020.03	423,173.01	-80,020.03
违约金、赔偿金	203,676.87	3,000.00	203,676.87
对外捐赠	21,500.00	31,500.00	21,500.00
其他	80,000.00	16,976.69	80,000.00
合计	602,951.49	857,162.66	602,951.49

营业外支出说明

注：罚款及滞纳金支出为负数系子公司天润锦龙本期收到税务局退回的2010-2011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251,747.61元。

65、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7,494,924.06	49,396,898.52
递延所得税调整	-7,976,676.49	-3,151,759.79
合计	49,518,247.57	46,245,138.73

6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226,478,001.05	194,276,139.02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12,702,968.96	7,260,846.07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213,775,032.09	187,015,292.95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	—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	—
期初股份总数	S0	202,800,000.00	202,8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60,840,000.00	60,840,00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	—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00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Mi/M0-Sj*Mj/M0-Sk$	263,640,000.00	263,640,000.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	—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263,640,000.00	263,640,000.00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0.86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0.81	0.7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P1+P3)/X2	0.86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 每股收益	$Y4 = (P2 + P4) / X2$	0.81	0.71
--------------------------------	-----------------------	------	------

6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无。

68、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到政府补助	12,265,614.66
收到利息收入	3,767,285.51
收到保证金、履约押金等往来款	31,656,212.76
合计	47,689,112.9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支付期间费用等	129,964,018.21
支付往来款等其他	11,872,313.46
合计	141,836,331.6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收回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利息	61,329,688.88
收回理财产品及收益	325,326,560.32

合计	386,656,249.20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25,000,000.00
支付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5,000,000.00
合计	43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087,115.16
其他	500.00
合计	10,087,615.1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和手续费	8,489,617.76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支出	196,666.66
合计	8,686,284.4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39,501,215.14	202,624,441.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756,831.52	12,752,160.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318,786.43	32,977,684.09
无形资产摊销	3,088,328.00	2,150,062.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6,320.13	1,197,818.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9,446.79	260,437.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294.43	419,805.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46,849.75	-3,044,43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40,199.24	-4,371,16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6,477.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53,807.63	-18,520,857.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7,797,299.61	-345,244,292.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746,775.97	150,247,00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36,364.93	31,448,663.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7,183,486.76	397,888,399.3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97,888,399.39	396,165,203.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704,912.63	1,723,196.27

（2）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20,000,000.00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	10,00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93,185.05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9,006,814.95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7,884,012.80
流动资产		117,993,431.08
非流动资产		33,788,752.97
流动负债		123,898,171.25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97,183,486.76	397,888,399.39
其中：库存现金	83,005.41	182,827.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7,100,481.35	397,705,571.5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183,486.76	397,888,399.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 额

期末货币资金	312,638,438.23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15,454,951.47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183,486.76

7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无。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不适用。

2、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承担其风险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单位：元

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	本期营业收入	本期净利润	备注
无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	--	--	--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蔡永太	董事长兼总裁	17.7553%	17.7553%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 码
福建建研科 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蔡永太	投资控股	100,000,000	100%	100%	70543721-0
厦门天润锦 龙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黄明辉	建材业	100,000,000	100%	100%	75161215-5
厦门市工程 检测中心有 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李晓斌	服务业	75,000,000	100%	100%	B3695275-9
厦门科之杰 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黄明辉	建筑业	8,000,000	100%	100%	70549834-7
福建科之杰 新材料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麻秀星	建材业	100,000,000	100%	100%	67191542-0
重庆天润匠 心建设工程 检测有限公 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重庆	李晓斌	服务业	5,000,000	100%	100%	67335147-0
厦门天润匠 心工程设计 研究院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蔡永太	服务业	3,000,000	100%	100%	67128032-2
厦门天润锦 龙物流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黄明辉	服务业	5,000,000	100%	100%	56280986-4
河南科之杰 新材料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河南	麻秀星	建材业	20,000,000	100%	100%	58174236- X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陕西	麻秀星	建材业	50,000,000	70%	70%	58316066-2
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广东	麻秀星	建材业	20,000,000	100%	100%	05370478-1
永红天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麻秀星	投资控股	10,000HKD	100%	100%	—
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海南	邱发强	服务业	20,000,000	60%	60%	07573661-0
厦门市常青树建材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黄明辉	建材业	15,000,000	100%	100%	76929551-4
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黄明辉	建材业	10,000,000	100%	100%	78216649-3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麻秀星	建材业	100,000,000	100%	100%	76172531-3
上海中浦勘查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李晓斌	服务业	5,000,000	100%	100%	13450937-1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贵州	麻秀星	建材业	18,000,000	70%	70%	68017635-9
重庆建研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重庆	麻秀星	建材业	20,000,000	100%	100%	76591297-6
泉州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泉州	叶斌	服务业	5,000,000	100%	100%	48923874-2
泉州市泉建工程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泉州	叶斌	服务业	3,000,000	100%	100%	74382731-6
泉州市泉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福建泉州	叶斌	服务业	100,000	100%	100%	74905124-8
浙江建研科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浙江	陈强全	建材业	17,500,000	100%	100%	73526406-6

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华冠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浙江	陈强全	建材业	3,000,000	100%	100%	75441230-0
浙江百和混凝土外加剂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浙江	楼群卫	建材业	6,000,000	100%	100%	68912494-2
湖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湖南	陈强全	建材业	10,500,000	100%	100%	55950851-8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龙海市龙建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漳州	许木兴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3,000,000.00	45%	45%		567328058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厦门营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50203100004366
北京勘察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110108000544316
厦门思明双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06585501-8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比例 (%)		比例 (%)
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无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无						

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无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无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无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无				
拆出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无							

(7)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	-----	------	------

十、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元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不适用。

4、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单位：元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十一、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为下列子公司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 额	期 限	是否到期
河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最高授信额度	20,000,000.00	2013.12.24-2014.12.8	否
贵州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最高授信额度	30,000,000.00	2013.12.27-2014.12.08	否
广东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最高授信额度	15,000,000.00	2013.12.31-2014.12.08	否
陕西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最高授信额度	15,000,000.00	2013.12.17-2014.12.08	否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最高授信额度	30,000,000.00	2013.05.31-2014.12.06	否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最高授信额度	30,000,000.00	2013.12.06-2014.12.06	否
福建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最高授信额度	20,000,000.00	2013.05.31-2014.05.30	否
湖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最高授信额度	15,000,000.00	2013.12.30-2014.12.08	否
常青树建材（福建）开发有限公 司	最高授信额度	5,000,000.00	2013.12.31-2014.12.08	否
合计		180,000,000.00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开出保函：

所属公司	出具保函 银行	受益人	金额	有效期起	有效 期止	保证 类型
检测中心	中国农业银行	福州长平高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473,581.75	2012/3/27	2016/9/30	履约保函
检测中心	中国农业银行	福建邵光高速公路发展 有限公司	414,361.35	2012/6/12	2018/6/18	履约保函
检测中心	中国农业银行	福建招银高速公路有限 公司	102,092.00	2012/8/10	2014/8/30	履约保函
检测中心	中国农业银行	泉州双安高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331,271.80	2012/9/4	2018/8/30	履约保函
检测中心	中国建设银行	福建省南方联合置业有 限公司	20,000.00	2013/12/13	2014/2/13	投标保函
检测中心	中国光大银行	泉州双安高速公路有限 责任公司	1,775,026.81	2013/11/13	保证责任依 法终结	财产保全 保函
合计			3,116,333.71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参与筹建民营银行

2013年12月9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参与筹建民营银行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3,000万元参股商汇银行，占其注册资本的3.00%；另本公司于2013年12月支付60万元参股厦门商汇联合投资有限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3.00%，厦门商汇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为商汇银行筹建主体。

（2）投资成立海南天润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数	期初数
对外投资承诺	12,000,000.00	

注：2013年子公司检测中心投资设立海南天润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21日取得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00.00万元，检测中心持股比例为60%。根据最新的工商注册条例，投资资本可于领取营业执照之后到位，截止财务报告日，投资资金尚未投入。

（3）重庆科之杰三方抵账购入房产

2013年，重庆科之杰与客户新兴栈（重庆）建材有限公司、房地产商重庆首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三方协议，重庆

科之杰以应收新兴栈(重庆)建材有限公司的货款购买重庆首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开发的商品房,房款共计10,327,962.30元,该房产尚未办理交房手续;

2013年,重庆科之杰与客户重庆欣材混凝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商重庆国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三方协议,重庆科之杰以应收重庆欣材混凝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货款购买重庆国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开发商品房,房款共计7,149,383.00元,该房产尚未办理交房手续。

(4) 贵州科之杰混凝土外加剂生产基地

2013年,贵州科之杰扩大项目实施地块用地,向贵州龙里县国土资源局支付购买土地保证金1,020,000.00元。

(5) 河南科之杰混凝土外加剂生产基地

2013年,河南科之杰扩大项目实施地块用地,向河南新乡县七里营镇财政所预付土地款3,000,000.00元。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1) 漳州检测基地暨建设科技培训中心项目

2011年1月13日,本公司取得漳州市城乡规划局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相关土地出让协议尚未签订,本公司已预付相关土地款、征地拆迁补偿款等前期费用合计2,128,814.00元。

(2) 参股小额贷款公司

2013年4月建研科技以自有资金2,180.00万元参股厦门思明区双润小额贷款股份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10.00%。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单位: 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无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 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6,364,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6,364,000.00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4年1月20日,本公司参与筹建的厦门商汇联合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营业执照号为350200100019745,法定代表人陈铁铭。本公司投资金额为6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3.00%。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浙江科之杰股权转让款支付情况

2012年度本公司取得了浙江科之杰（原嘉善县莱希化工有限公司）100%股权，合并成本为120,000,000.00元，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32,685,278.06元，购买日为2012年10月31日。

按照子公司科之杰集团与原股东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2013年度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为45,843,820.04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累计支付10,000,000.00元，剩余款项35,843,820.04元已于2014年1月份支付完毕。

4、租赁

不适用。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不适用。

6、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上述合计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7、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	------	--	--	--	------

8、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不适用。

9、其他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无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无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非合并报表范围单位往来款	1,654,083.59	0.55%	1,033,746.33	62.5%	1,176,097.00	0.39%	1,009,847.00	85.86%
员工借款及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96,893,510.00	99.45%			300,498,559.06	99.61%		
组合小计	298,547,593.59	100%	1,033,746.33	0.35%	301,674,656.06	100%	1,009,847.00	0.33%
合计	298,547,593.59	--	1,033,746.33	--	301,674,656.06	--	1,009,847.00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小计	652,986.59	39.48%	32,649.33	175,000.00	14.88%	8,750.00
3 年以上	1,001,097.00	60.52%	1,001,097.00	1,001,097.00	85.12%	1,001,097.00
合计	1,654,083.59	--	1,033,746.33	1,176,097.00	--	1,009,847.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无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无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无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科之杰集团	关联方	290,069,000.00	1 年以内	97.16%

泉州设计院	关联方	5,000,000.00	1 年以内	1.67%
福建常青树	关联方	1,800,000.00	1 年以内	0.6%
福建龙州工业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外部客户	684,000.00	3 年以上	0.23%
厦门商汇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外部客户	600,000.00	1 年以内	0.2%
合计	--	298,153,000.00	--	99.86%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科之杰集团	关联方	290,069,000.00	97.16%
泉州设计院	关联方	5,000,000.00	1.67%
福建常青树	关联方	1,800,000.00	0.6%
合计	--	296,869,000.00	99.43%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建研科技	成本法	111,742,071.97	111,742,071.97		111,742,071.97	100%	100%				
检测中心	成本法	76,278,395.96	76,278,395.96		76,278,395.96	100%	100%				30,000.00
重庆匠心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100%				

上海中浦	成本法	28,527,50 0.00	28,527,50 0.00		28,527,50 0.00	100%	100%				
厦门匠心	成本法	1,800,000 .00	1,800,000 .00		1,800,000 .00	60%	60%				
泉州设计院	成本法	13,594,63 7.48	13,594,63 7.48		13,594,63 7.48	100%	100%				
科之杰集团	成本法	259,417,7 34.81	259,417,7 34.81		259,417,7 34.81	100%	100%				
厦门科之杰	成本法	8,542,031 .76	8,542,031 .76		8,542,031 .76	100%	100%				
天润锦龙	成本法	178,460,5 25.44	178,460,5 25.44		178,460,5 25.44	95.9%	95.9%				
厦门常青树	成本法	16,718,41 0.45	16,718,41 0.45		16,718,41 0.45	100%	100%				
厦门营造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成本法	810,000.0 0	810,000.0 0		810,000.0 0	18%	18%				
合计	--	700,891,3 07.87	700,891,3 07.87		700,891,3 07.87	--	--	--			30,00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028,000.00	1,639,067.00
其他业务收入	7,886,102.68	9,199,774.78
合计	8,914,102.68	10,838,841.78
营业成本	1,182,561.44	1,223,541.2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技术服务	1,028,000.00	112,818.00	1,639,067.00	166,460.00
合计	1,028,000.00	112,818.00	1,639,067.00	166,460.00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技术服务	1,028,000.00	112,818.00	1,639,067.00	166,460.00
合计	1,028,000.00	112,818.00	1,639,067.00	166,460.00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1,028,000.00	112,818.00	1,639,067.00	166,460.00
合计	1,028,000.00	112,818.00	1,639,067.00	166,460.00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7,629,902.68	85.59%
厦门市建设与管理局	439,000.00	4.93%
合计	8,068,902.68	90.52%

营业收入的说明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	832,808.21	
合计	30,832,808.21	30,000,000.0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厦门市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无			

投资收益的说明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2,156,810.82	27,642,327.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899.33	-210,40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820,065.23	3,550,546.91
无形资产摊销	547,483.97	656,962.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0.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832,808.21	-3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9,131.51	-638,811.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55,722.47	-148,202,936.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561,593.11	35,929,28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4,685.54	-111,273,029.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22,646.98	14,751,526.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751,526.73	201,792,682.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28,879.75	-187,041,155.83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反向购买下以公允价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公允价值	确定公允价值方法	公允价值计算过程	原账面价值
无				

反向购买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反向购买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计算过程
无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9,446.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64,661.18	主要为政府税收奖励金，政府研发项目经费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27,86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664.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51,091.50	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84,321.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3,213.09	
合计	12,702,968.9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适用 不适用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26,478,001.05	194,276,139.02	1,626,063,249.78	1,419,865,248.73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226,478,001.05	194,276,139.02	1,626,063,249.78	1,419,865,248.73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不适用。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89%	0.86	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5%	0.81	0.81

4、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大幅变动的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12,638,438.23	480,700,163.29	-34.96%	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105,000,000.00元所致。
应收票据	114,517,352.62	82,008,888.89	39.64%	主要系业务增长收到的票据较多所致。
应收账款	966,936,486.69	687,031,273.15	40.74%	主要系子公司浙江科之杰、贵州科之杰、河南科之杰规模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244,173,280.85元。
预付款项	42,179,143.81	23,788,519.36	77.31%	主要原因系重庆科之杰预付购房款17,477,345.30元。
长期股权投资	28,799,725.89	6,790,331.28	324.13%	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建研科技新增对厦门思明双润小额贷款公司的投资2180万元。
在建工程	9,837,294.79	4,640,687.27	111.98%	主要系子公司陕西科之杰蓝田二期、三宝双喜房

				屋等项目、福建常青树厂区改造工程、灰砂砖基础工程等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105,232.18	10,265,032.94	76.38%	主要系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及母公司未弥补亏损较上年增加，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28,000,000.00	3,500,000.00	700%	主要系子公司浙江科之杰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33,610,982.04	67,317,221.75	98.48%	主要系子公司贵州科之杰、湖南科之杰及广东科之杰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的采购业务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30,879,529.60	23,200,666.40	33.10%	主要系子公司检测中心预收检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40,253,576.75	9,387,934.05	328.78%	主要系根据浙江科之杰股权转让协议确认的第一年股权转让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90,000.00	390,000.00	-76.92%	主要系《酰胺型超支化聚合物开发》项目补助300000元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预计负债	64,156,179.96	110,000,000.00	-41.68%	主要系本期转出应付周新、洪一新之浙江科之杰股权转让款45,843,820.04元。
股本	263,640,000.00	202,800,000.00	30%	主要系报告期内资本公积转增资本60840000元。

(2) 利润表大幅变动的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772,355,254.13	1,308,448,170.84	35.45%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混凝土外加剂新材料和综合技术服务业务在实施“跨区域、跨领域”的发展成果明显，营业收入较上期大幅增长，其中，贵州科之杰本期收入增长146,070,450.72元，浙江科之杰本期收入增长141,048,242.29元，河南科之杰本期收入增长51,807,063.57元，广东科之杰本期收入增长38,226,691.27元，陕西科之杰本期收入增长33,167,056.91元，科之杰集团本期收入增长33,852,074.24元，检测中心本期收入增长

				20,165,334.79元。
营业成本	1,206,757,188.22	873,039,746.21	38.2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同时，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787,797.96	18,388,084.06	-30.46%	主要系子公司检测中心营改增之后缴纳的营业税大幅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	145,997,110.04	94,669,901.13	54.22%	主要系本报告期销量增加，相应的代理服务费及运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13,534,985.53	79,980,484.04	41.95%	主要系本报告期业务规模扩大，工资结构调整，人工成本有较大幅度上涨所致。
财务费用	-1,949,722.67	-10,135,442.44	-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息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2,756,831.52	12,752,160.16	78.45%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7,646,849.75	3,044,432.19	151.17%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确认的投资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9,504,500.92	6,929,073.50	37.17%	主要系本报告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3) 现金流量表大幅变动的原因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888,606.33	31,448,663.41	147.67%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长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964,882.97	346,295.81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以及新增对厦门思明双润小额贷款公司的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1,364.01	-30,071,762.95	-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子公司浙江科之杰取得短期借款2000万元以及银行汇票保证金转回增加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蔡永太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千宇女士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文件的原件置备于公司证券部备查。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蔡永太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